



金宏气体

NEEQ: 831450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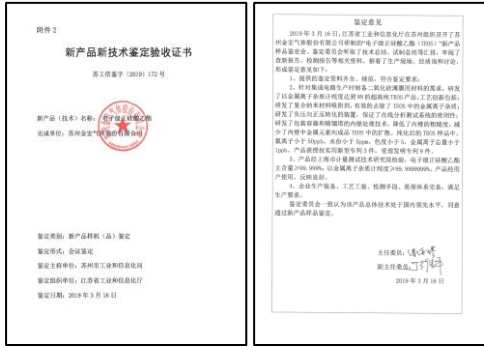
SUZHOU JINHONG GAS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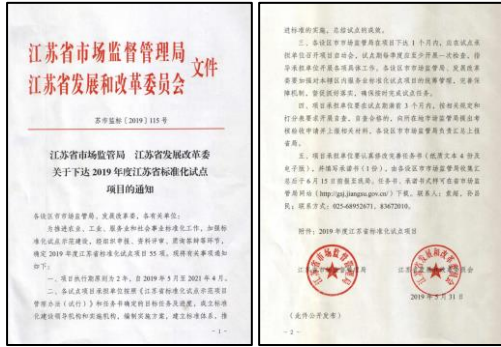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9年3月,公司电子级正硅酸乙酯 (TEOS) 通过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新产品新技术鉴定,整体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2019年5月,公司“半导体用特种气体高新技术自主创新标准化试点”项目获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



2019年7月,公司被江苏省苏商发展促进会授予“2018-2019年度苏商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标志着公司以两化深度融合为抓手,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在行业内起到带头示范作用。



2019年10月,公司被全国气体标委会授予“全国气体标准化先进单位”。这不仅是对公司标准化工作的认可,也能彰显公司在行业中的引领作用。



2019年10月,公司当选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体现了协会及业界同仁对公司在气体行业内发展综合实力的肯定。



2019年12月,公司通过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公示,为气体行业中唯一专注于电子气体研发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1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6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6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8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2

释 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金宏气体、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金宏有限	指	苏州市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金宏投资	指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鑫福古玩	指	苏州鑫福古玩玉器城有限公司
徐州金宏	指	徐州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昆山金宏	指	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
金宏技术	指	苏州金宏气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金宏	指	张家港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上海欣头桥	指	上海欣头桥隆申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金华润泽	指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金瑞捷	指	苏州金瑞捷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平顶山金宏	指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淮安金宏	指	金宏气体电子材料（淮安）有限责任公司
金泡科技	指	苏州金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金苏	指	重庆金苏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金宏	指	重庆金宏海格气体有限公司
金宏控股	指	Jinhong Gas Holding Pte. Ltd.
潜江润苏	指	潜江润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华龙燃气	指	江苏金华龙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相城高新	指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埭溪创业	指	苏州市相城埭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统称
工业气体	指	工业上广泛应用的气体，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常被誉为“工业血液”，主要包括特种气体和大宗气体。
空分气体	指	利用空气分离设备，从空气中分离出来的氧气、氮气、氩气等工业气体。
特种气体	指	在特定领域中应用的，对气体纯度有特殊要求，主要为超纯氨、氦气、超高纯气体等高附加值的工业气体。
标准气体	指	具有足够均匀并很好地确定某一种或多种特性的气体，用于校准仪器、评价测量方法或确定物质的量值。

高纯气体	指	利用提纯技术能达到的某个等级纯度的气体，常指纯度等于或高于 99.999%的为高纯气体。
超纯气体	指	利用提纯技术能达到的某个等级纯度的气体，常指纯度等于或高于 99.9999%的为超纯气体。
危险化学品	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金向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管锡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气体行业的下游行业包括：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新兴行业以及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传统行业，均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总体发展速度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政策调整带来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可能影响气体的部分下游行业，从而直接影响公司所处的气体行业的发展，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市场竞争的风险	国内气体行业内企业较多，特别是在华东区域，竞争较为激烈，主要体现在产品品种的丰富程度、品牌影响力、成本优势、配送能力和企业规模等方面的竞争。在冶金、化工等对空分气体需求量巨

	<p>大的现场集中用气市场，跨国公司依靠资本优势，已经确立了较强的竞争地位。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占有率还比较低，与跨国公司相比业务规模还比较小。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提高自身竞争能力，将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和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p>
<p>主要产品价格下滑的风险</p>	<p>随着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主要产品氮气、氧气、氩气及超纯氨等产品售价均有不同程度的波动。若未来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及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不能通过技术革新有效降低成本及开拓新产品，形成新的竞争优势，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p>
<p>营业利润下滑的风险</p>	<p>公司所在的长三角地区外资气体巨头布点较多，竞争较为激烈。大宗气体价格受经济周期及上下游供求关系影响未来可能发生波动，而随着国内特种气体整体产能和产量的不断增长，部分特种气体价格可能出现一定下降。因此，若市场需求变动、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大幅下滑、公司未来不能有效开拓市场或研发出具有竞争优势的新产品，则公司可能产生营业利润增速下降甚至利润下滑的风险。</p>
<p>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p>	<p>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江苏、上海、浙江三省市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60%、87.85%、86.20%，销售区域比较集中。如果华东地区客户对气体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华东地区的市场份额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p>
<p>安全生产的风险</p>	<p>气体产品大多为危险化学品，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都制定了相关规定，并通过市场监督管理、运输管理等相关管理部门进行监管。如果公司对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等环节管控不严，安全生产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将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p>

<p>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公司原材料价格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存在一定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一定影响，对毛利率也会产生一定影响。受未来市场供需、经济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p>
<p>天然气销量及收入占比下降的风险</p>	<p>近年来我国天然气管网体系不断完善，管道供气成本降低，需求量较大的客户选择管道供气，而公司的天然气销售主要以瓶装或储槽供气模式为主，导致天然气销量有所下降。根据公司的未来战略布局，公司将聚焦于更多特种气体品种的研发与生产，预计未来天然气的销量及收入占比仍会下降。</p>
<p>尾气回收因供应商设备停车而被动停车的风险</p>	<p>公司子公司徐州金宏、昆山金宏、潜江润苏、重庆金苏、平顶山金宏均系通过尾气回收装置生产高纯度气体。除重庆金苏之外，上述公司的尾气回收装置均存在因供应商设施检修或计划外停车而导致停车，故该业务模式下面临因气体供应商设备停车而被动停车的风险。</p>
<p>技术研发风险</p>	<p>近年来国内主要气体企业纷纷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下游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等行业技术快速迭代，也对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长期聚焦于特种气体的研发，该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若公司未来研发方向出现失误、技术人才储备不足或新产品研发进度低于预期，导致公司市场竞争中处于落后地位，无法快速、及时推出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对公司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p>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综合供气解决方案。电子气体对技术要求较高，公司需要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以更好地满足国内半导体行业等高端客户的用气需求。公司目前已掌握了多项气体方面的核心技术，研发团队人员稳定，但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p>

	<p>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增加，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p>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及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p>	<p>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13,643.52万元、15,671.62万元和14,474.4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4%、9.84%和9.00%。如果相关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应收账款存在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p>
<p>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搬迁的风险</p>	<p>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金宏主营业务为二氧化碳的回收、生产、销售，生产场所位于江苏晋煤恒盛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恒盛”）二分厂区内。根据徐州新沂市政府关于化工企业入园的要求，江苏恒盛现有生产地需要搬迁，公司目前已与江苏恒盛签订在搬迁后的新厂区内建设二氧化碳尾气回收装置的协议。</p> <p>近三年，徐州金宏经营取得的净利润分别为70.86万元、293.18万元及385.61万元。若徐州金宏因江苏恒盛搬迁导致暂时性停产，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部分生产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p>	<p>2018年10月12日，上海欣头桥与青浦白鹤氧气销售部（以下简称“青浦白鹤”）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上海欣头桥租赁青浦白鹤位于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鹤联村五联158号的五间仓库及办公室。青浦白鹤虽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但当地规划部门已确认房屋权属问题。因权属存在瑕疵的租赁房产，公司可能面临因产权手续不完善而产生厂房搬迁等影响。</p>
<p>税收政策变动风险</p>	<p>本公司及子公司昆山金宏为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未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则企业所得税税率将提高，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此外，如未来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向华、金建萍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 61.06% 的股份，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利益、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p>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	<p>公司下游客户包括电子半导体、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冶金、化工等诸多行业的企业，若国内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其他突发事件，政府可能采取对企业延迟开工、强制员工隔离等应对举措，将对下游行业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注：该重大风险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保持一致。

行业重大风险

<p>公司所处的气体行业主要受安全生产的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技术研发风险及核心技术人员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具体详见“重要风险提示表”中关于“安全生产的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技术研发风险”及“核心技术人员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JINHONG GAS CO., LTD.
证券简称	金宏气体
证券代码	831450
法定代表人	金向华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龚小玲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12-65789892
传真	0512-65789126
电子邮箱	dongmi@jinhonggroup.com
公司网址	http://www.jinhonggrou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21515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年10月28日
挂牌时间	2014年12月15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客户提供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的一站式供气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63,25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金向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金向华、金建萍（一致行动人：朱根林、韦文彦、金小红）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149960577	否
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否
注册资本	363,25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磊、汪健、王占先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60,577,532.73	1,069,793,891.56	8.49%
毛利率%	48.59%	44.3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081,333.91	138,968,058.45	27.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0,669,787.78	133,510,866.80	27.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26%	21.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46%	21.08%	-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38	28.9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72,927,081.55	1,667,015,036.77	0.35%
负债总计	742,811,926.18	884,930,489.78	-16.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0,315,652.33	704,636,674.50	17.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4	1.94	20.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72%	51.9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40%	53.08%	-
流动比率	1.11	0.97	-
利息保障倍数	15.32	7.3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25,795.18	287,515,320.82	39.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7.70	7.30	-
存货周转率	8.98	12.2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35%	15.1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49%	19.74%	-
净利润增长率%	33.20%	70.3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63,250,000	363,25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3,170.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25,934.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9,131.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91.8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94,303.92
所得税影响数	1,228,254.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503.3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411,546.13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	170,353,484.24	—	—
应收账款	—	156,716,215.73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7,069,699.97	—	—	—
应付票据	—	57,254,708.02	—	—
应付账款	—	187,133,977.07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4,388,685.09	—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的专业从事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的环保集约型气体综合供应商。公司目前已建立品类丰富、布局合理、配送可靠的气体供应和服务网络，能够为客户提供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三大类 100 多个气体品种。公司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多种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许可和资质。公司拥有 150 项专利技术，公司技术和产品在行业中具有较强影响力，公司先后取得国家企业技术中心、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江苏省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苏州市工业气体协会理事长单位、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特种气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重点研发机构等资质认证。公司为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众多领域提供供气服务。公司通过直销方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9年，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制定的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强化自身品牌优势，不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质量和内部控制管理。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销售水平、客户服务质量都得到了提升，收入能力快速增强，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6,057.75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长了 8.4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066.98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长了 27.83%。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67,292.71 万元，净资产达到 93,011.52 万元。

1、2019 年度，公司按照发展规划，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推行管理标准化，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效果，使得公司业务得到稳步的增长。

2、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设立控股子公司宿迁金宏气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3、2019 年 3 月，公司电子级正硅酸乙酯（TEOS）通过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鉴定会委员一致认为该产品总体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4、2019 年 5 月，公司“半导体用特种气体高新技术自主创新标准化试点”项目获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是公司实施标准化战略、促进企业技术进步、增强战略新兴产业创新能力的重要举措。同年，公司被全国气体标准委员会授予“全国气体标准化先进单位”，这不仅是对公司标准化工作的认可，也能彰显公司在行业中的引领作用。

5、2019 年 10 月，公司当选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体现了协会及业界同仁对公司在气体行业内发展综合实力的肯定。

6、2019 年 12 月，公司通过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公示，成为气体行业中唯一专注于电子气体研发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我国专业的企业技术创新平台，是推动企业创新能力提升的核心力量，在业界起着引领和示范带头作用，对公司加快技术创新和转型升级具有重要的意义。

2020 年，公司将继续推行纵横战略，纵向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开发附加值高的特种气体产品，填补国内空白，替代外资气体公司在国内的市场份额，横向凭借资金实力有计划地

跨区域发展，提高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

(二) 行业情况

1、工业气体行业简介

(1) 工业气体的产品分类

工业中，把常温常压下呈气态的产品统称为工业气体产品。根据制备方式和应用领域的不同，工业气体可分为大宗气体和特种气体，大宗气体主要包括氧、氮、氩等空分气体及乙炔、二氧化碳等合成气体，特种气体品种较多，主要包括电子特种气体、高纯气体和标准气体等。

(2) 工业气体的应用

工业气体是现代工业的基础原材料，在国民经济中有着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新兴行业及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有着战略性的支持作用，因此被喻为“工业的血液”。

近年来，随着电子工业的快速发展，电子气体在半导体行业中的地位日益凸显。《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在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的重点产品部分将电子气体分为了电子特种气体和电子大宗气体。电子气体在电子产品制程工艺中广泛应用于离子注入、刻蚀、气相沉积、掺杂等工艺，被称为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及光伏等材料的“粮食”和“源”。电子半导体器件的性能优劣与电子气体的质量息息相关。

(3) 工业气体行业的上下游及供应模式

工业气体行业原材料是空气、工业废气、基础化学原料等，其上游行业是气体分离及纯化设备制造业、基础化学原料行业、压力容器设备制造业等。下游领域包括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行业以及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传统行业。

工业气体行业的供应模式可以分为两大类：零售供应和现场供应。零售供应模式下，供应商通过采购、提纯、分装等工艺加工后向客户配送销售瓶装供气和储槽气；现场供应模式下，气体供应商一般在客户生产工厂附近修建气体工厂，通过管道供气，供应商拥有并为客户运营该工厂。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 周期性

工业气体应用于冶金、钢铁、石油、化工、电子、医疗、环保、玻璃、建材、建筑、食品、饮料、机械等众多基础性行业，故其周期性与国民经济整体发展周期一致，受下游单一行业波动影响较小。

作为工业生产的重要原料，工业气体零售市场的经营状况与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钢铁、化工等传统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关联度较高，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特征；随着新能源、新材料和环保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工业气体的应用领域得到了极大拓展，同时食品饮料、医疗卫生等抗周期行业需求不断提升，行业周期性波动进一步弱化。

现场制气市场的下游客户多为钢铁、冶金和新型煤化工等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较大。但由于现场制气项目通常与客户签订有最低采购量的购销合同，价格也会根据成本的变化进行调整，供应商的收益能够基本稳定。即使下游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受到一定负面影响，气体供应商的业绩也不会受到显著影响。

(2) 区域性

零售市场上工业气体主要以汽车进行运输，受配送半径影响，使得其具有较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但随着特种气体应用领域的发展，因其具有高附加值等特点可有效突破运输半径的限制。

现场制气业务在客户生产厂区附近建设气体工厂向其直接供气，通常只针对单一的或少数几个客户，没有运输半径的约束，故不存在区域性限制。

从行业需求角度看，由于钢铁、化工、电子等下游行业客户分布相对不均衡，在中国，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人口密集，经济发达区域，是本行业较为集中的区域。

(3) 季节性

工业气体的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客户众多，本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是受天气和假期影响，工业气体下游行业在冬季的开工率普遍较平时低，因此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也有所下降。整体上，行业内销售收入实现较为均衡，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并不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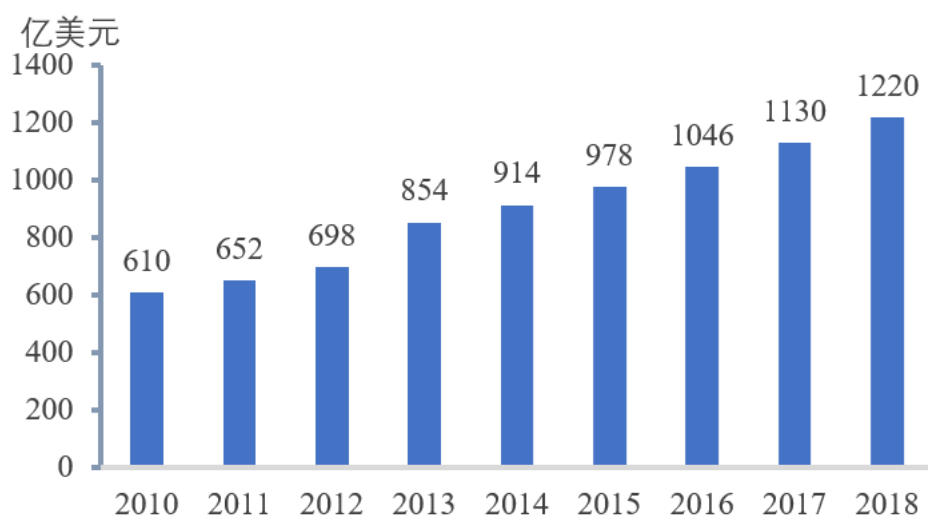
3、工业气体行业的市场容量

(1) 全球工业气体行业的市场容量

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近年来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2018 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约为 1,220 亿美元。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表示，在活跃的金融市场以

及制造业和贸易领域的周期性复苏的支持下，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的经济活动将显著增强，中国和其他许多大宗商品进口国的经济增长预计保持强劲态势。根据业界经验数据，工业气体行业增速是全球 GDP 增速的 2.0-2.5 倍¹，按照此数据，2018-2019 年全球工业气体增长率可按保守的 8% 增长率计算，到 2019 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可以达到 1,318 亿美元，市场规模稳步扩大。

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速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西方发达国家由于起步早、工业基础雄厚，工业气体行业在西方已有了百年的发展历史，全球工业气体需求的主要市场仍然是北美和欧洲，但增速显著放缓；亚太地区近年来发展很快，已成为拉动全球市场增长的主要引擎。以全球最大的工业气体供应商——林德集团为例，在北美和欧洲市场 2018 年相比 2017 年收入增幅仅为 7% 和 2%，而在亚太市场该数值为 13%。²

(2)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的市场容量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在 80 年代末期已初具规模，到 90 年代后期开始快速发展。根据前瞻网、中国产业信息网出具的关于工业气体的深度研究报告，2010 年我国工业气体市场规模达到 410.38 亿元，比 2005 年的 245.75 亿元增长了 66.99%，在全球市场占比提高到 10.62%。近年来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发展迅速，市场规模由 2013 年的 815 亿元上升至 2017 年的 1,20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0.16%。2018 年我国工业气体规模为 1,350 亿元，2010-2018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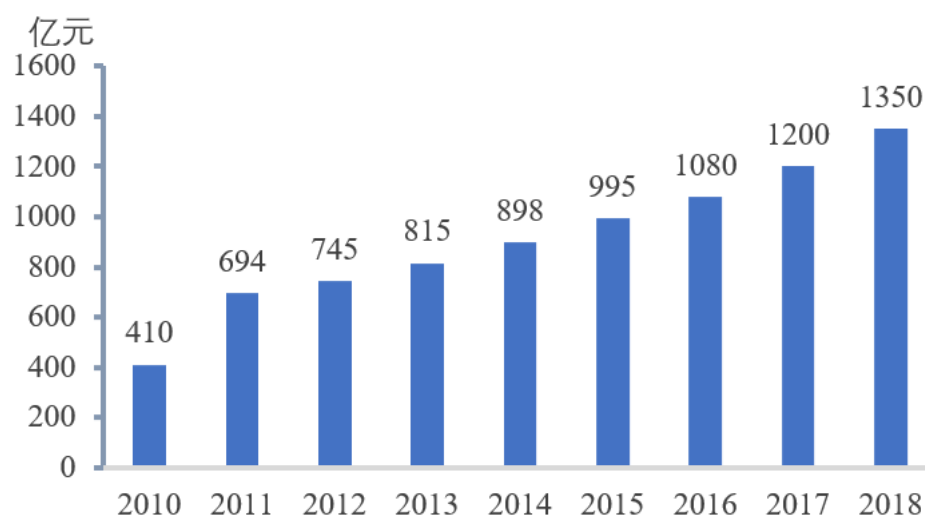
¹ 国际工业气体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分析，《低温与特气》，2014 年第 04 期

² 林德集团 2018 年年报

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6.05%。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人均工业气体消费量还处在较低水平，根据 2007 年的人均工业气体消费量统计，我国的人均工业气体消费只有美国的 1/26，不足西欧与澳洲的 1/20，与南美和东欧国家也有较大差距，未来仍有很大的发展潜力。尽管有国内供给侧改革的压力，但受益于 1) 相对较高的 GDP 增长速度（6%左右）；2) “十三五”规划重点发展八大行业，促进转型升级，将会带动工业气体的相关高值下游领域（例如电子行业）快速发展，预计中国工业气体行业仍将保持两位数增长，在 2018 年达到 1,350 亿元。

中国工业气体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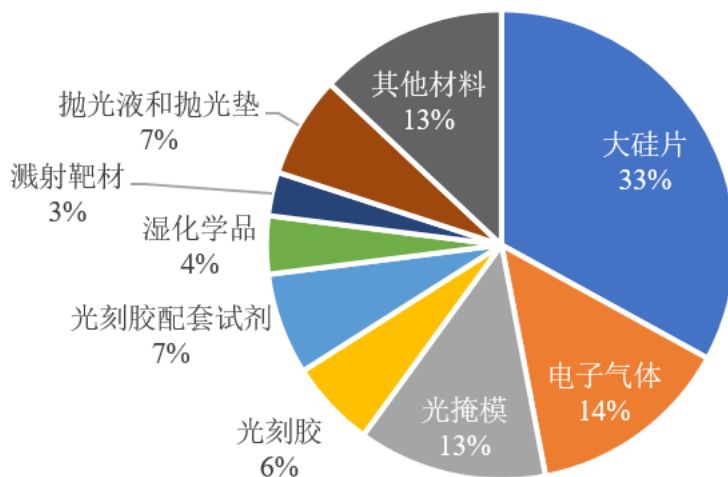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3) 电子气体产业的市场容量

电子气体是仅次于大硅片的第二大市场需求半导体材料，电子气体在 2016 年的半导体材料市场占比达 14%。随着半导体产业的发展，电子气体市场也随之增长。2016 年全球电子特种气体市场规模为 38.92 亿美元，2018 年电子特种气体市场规模 45.1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93%。³而随着全球半导体产业链向国内转移，国内电子气体市场增速明显，远高于全球增速。近年来国内半导体市场发展迅速，在建和未来规划建设的产能为电子气体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半导体产业材料市场规模占比

³ 华创证券：《华特股份（A19090.SH）：科创板化工新材料之三，特种气体国产化先行者，成功进入全球领先半导体供应链》



数据来源：SEMI

随着半导体集成电路技术的发展，对电子气体的纯度和质量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电子气体的纯度每提升一个数量级，对下游集成电路行业都会产生巨大影响。2014 年国家发布了《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并设立了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根据规划，我国集成电路销售额年均增速将保持在 20%左右，预计 2020 年将达到 8,700 亿元。若半导体用电子气体保持同样稳定的增速，国内半导体用电子气体市场将在 2020 年翻番。⁴

4、工业气体行业发展趋势

(1) 特种气体品种不断丰富，气体企业对新产品研发日益重视

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逐步扩展，特种气体的品种也与日俱增。据不完全统计，现有单元特种气体达 260 余种，特种气体已成为高科技应用领域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不可缺少的基础原材料。⁵随着非低温气体分离技术（吸附、膜分离）、混配技术和提纯技术的发展，更多的特种气体产品将逐步走向市场。

目前国内气体企业的研发实力与世界领先水平还有一定的差距，比如高纯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容器处理和储运技术等。由于特种气体对容器处理环节要求极高，跨国公司均独立开发了配套使用的气体阀门、管线和标准接口，避免了二次污染，大大提高了产品的纯净程度，也提升了高纯气体的产量。近年来，国内气体企业逐步加大对高纯气体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的投入力度，部分企业已掌握了较为完整的分析测试方法并配备了现场分析仪器。

⁴ 国金证券：《电子化学品行业系列报告之四：电子气体行业——产业转移与政策红利共振，电子气体行业迎来发展良机》，2018 年 2 月 26 日

⁵ 国内特种气体研究现状和未来市场应用前景分析：国家化学工业气体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气体分离》，2010-3

跨国公司利用自身的资本优势和百余年气体行业发展的积累，在工业气体行业相关技术和应用上，一直处于世界领先的水平。但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步发展，国内气体企业在快速发展中，对技术研发越来越重视，技术研发实力也有了长足的进步，相当一部分生产、检测、提纯和容器处理的技术已经达到国际标准，比如在超纯氮生产工艺上，在过去一直依赖进口，目前部分国内企业利用自身对研发、创新的不断投入，已经掌握了超纯氮的生产、提纯工艺和技术。

(2)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发展亟待突破高端特气瓶颈

电子气体生产的瓶颈很多，从原材料纯度开始，到合成工艺、对温度和压力的控制，再到提纯方法和分析方法，以及产品充装过程中对杂质的控制，每个环节都会影响整个产品的质量。尽管在钢瓶气等传统及中低端产品方面，我国已经形成了规模优势，但在高端气体尤其是特气方面，我国的差距还是比较明显，很多产品几乎都被外资企业所垄断。目前外资在产品质量和产业规模上均具有较大优势，国内还有很多特气不能生产，很多产品还处于进口替代过程中。

特种气体作为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等电子工业生产中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原材料之一，被广泛应用于薄膜、刻蚀、掺杂、气相沉积、扩散等工艺，没有这些基本原材料，其下游的 IC、LCD/LED、光伏太阳能产品就无法制造。经过近 10 年发展，国内特种气体行业涌现了一批生产质量稳定，能够被半导体客户接受的电子气体生产企业。从 2012 年至 2016 年，国内电子气体企业生产销售额占中国晶圆制造电子气市场需求由 3.8% 增加至 25.0%。国内电子气体市场接近全球的 1/3，而且比例还在不断提高，但国内自给率却非常低，近八成产品依赖进口。⁶

因此，未来我国气体行业亟需通过自主创新，增加产品种类，提高国产化率，以早日解决缺“气”的瓶颈和制约。

(3) 专业社会化外包占比提高

传统上我国大型钢铁冶炼、化工企业自行建造空气分离装置，以满足自身气体需求。随着专业化分工合作的快速发展，外包气体供应商可以满足客户对气体种类、纯度和压力等不同需求，为其提供综合气体解决方案，有利于减少客户在设备、技术、研发上的巨额投入。工业气体逐步实现社会化供应，气体企业间实现资源相互利用，相互调剂，防止和杜绝产品

⁶ <http://www.cigia.org.cn/a/mtbd/hdbd/2018/0511/3086.html>

过剩浪费。2018 年中国工业气体外包率约为 45%，预计到 2020 年第三方现场制气在整体现场制气中的占比将达到 57%，相比发达国家 80%的外包率仍有较大差距。⁷

(4) 尾气回收发展循环经济的模式占比扩大

目前，全世界每年向大气排放的二氧化碳总量近 300 亿吨，而利用量仅为 1 亿吨。二氧化碳减排和利用被称为“永远做不完的产业”。国家出台一系列措施鼓励或要求企业进行二氧化碳回收工作。通过回收化工企业排放的废气，更符合国家环保、减排的发展规划。除此之外，还有氢气回收、天然气回收、氯化氢回收、氯气回收、氨气回收、氧化亚氮回收、氮气回收等。因此，未来废气回收模式将会加快速度发展，占工业气体产量的比重将逐年提升。

(5) 国内气体企业整合提速

2017 年，我国工业气体销售规模约为 1,200 亿元，未来市场空间将持续扩大，但同时也使中国成为世界几大工业气体公司的重点发展区域。目前，全球各大工业气体公司均以合资或独资等方式在国内设立气体企业。国内气体企业规模较小，产品品种单一，一般为年营业额在千万级别的区域性企业，并受制于设备、技术、资金、物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企业发展存在较大瓶颈。在这一背景下，国内工业气体企业亟需整合行业内资源，以与国外公司展开竞争。随着气体需求的多样性、特殊性、复杂性要求不断提高，部分国内企业将通过兼并收购逐步占领更多市场份额，提高企业竞争力。

5、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工业气体行业原材料包括空气、工业废气、基础化学原料等，其上游行业是气体分离及纯化设备制造业、基础化学原料行业、压力容器设备制造业等。下游领域包括冶金、化工等传统行业以及电子半导体、机械制造、光纤光缆、LED、食品、医药医疗等新兴行业。

(1) 主要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上游行业方面，空分设备、基础化学原料以及工业废气由于市场供应充足，能够获得稳定的供应，价格总体比较稳定。

(2) 主要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下游行业方面，在《中国制造 2025》等政策的推动下，高端装备制造业面临重大发展机遇，我国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极大地拓展了工业气体的应用领域，多晶硅、磁性材料、电子半导体等新兴行业的快速增长，为气体行业打开了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我国“节能减排”政策的推进和技术进步，传统产业出于节能降耗的动因对工业气体的需

⁷ 《工业气体四问：为何看好本土龙头的扩张》，华泰证券，2019 年 7 月 29 日

求也在不断增加。

6、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目前，我国对气体行业的监管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行业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量检验检疫总局、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环境保护部，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工业气体协会。

(2) 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我国对气体行业实行严格的监督管理，行业监管体系主要由质量监督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道路运输管理体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等构成。具体制度包括：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制度、质量技术及标准化管理制度、计量监督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登记制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制度、安全生产许可制度、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制度、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制度、食品生产许可制度、环境保护审批制度、排污许可制度等。

(3)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气体经营企业在气体的生产、充装、运输等经营环节中需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法办理相应各类经营许可和资质证书。

工业气体行业是我国产业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之一。国家科技部 2009 年发布《国家火炬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将“专用气体”、“节能型空分设备”等内容列入其中；2016 年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完善，新修订的《管理办法》中把工业气体相关多个领域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家发改委 2016 年发布的“十三五规划”提出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推进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循环经济发展，加快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相关行业的细化规划将于今年陆续公布，上述政策规划均对工业气体行业发出积极信号。

报告期内，行业发展因素、行业法律法规等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 本期期初金 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7,621,854.58	11.22%	158,760,848.53	9.52%	18.18%
应收票据	103,018,138.27	6.16%	170,353,484.24	10.22%	-39.53%
应收账款	144,744,577.06	8.65%	156,716,215.73	9.40%	-7.64%
存货	79,768,508.7	4.77%	53,134,692.70	3.19%	50.13%
投资性房地产	34,882,987.58	2.09%	39,023,916.53	2.34%	-10.61%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796,860,031.23	47.63%	811,155,759.01	48.66%	-1.76%
在建工程	66,451,489.26	3.97%	42,616,250.28	2.56%	55.93%
短期借款	62,086,358.58	3.71%	43,000,000.00	2.58%	44.39%
长期借款	138,126,081.8	8.26%	190,450,000.00	11.42%	-27.4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2019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下降39.53%，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将收取合同现金流和出售金融资产两种业务模式兼有的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列报所致。

201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50.13%，主要系已安装未完工的设备销售及安装项目成本增加所致。

2019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55.93%，主要系主要系氯化氢氯气项目、天然气项目等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2019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44.39%，主要系公司适当调整借款结构，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42.16%，较2018年12月31日呈下降趋势，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处于行业合理水平。按照公司目前的资产周转速度、盈利能力等水平，表明公司自有现金流相对充裕，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60,577,532.73	-	1,069,793,891.56	-	8.49%
营业成本	596,685,904.79	51.41%	594,913,857.09	55.61%	0.30%
毛利率	48.59%	-	44.39%	-	-
销售费用	193,820,637.55	16.70%	175,068,292.33	16.36%	10.71%
管理费用	90,137,226.36	7.77%	72,992,341.70	6.82%	23.49%
研发费用	39,888,291.75	3.44%	31,145,480.43	2.91%	28.07%
财务费用	15,395,310.54	1.33%	24,976,061.28	2.33%	-38.36%
信用减值损失	-734,842.78	-0.06%	0	0%	-
资产减值损失	0	0%	-2,072,361.38	-0.19%	-100.00%
其他收益	10,634,587.24	0.92%	6,143,196.38	0.57%	73.11%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4,513,170.03	-0.39%	501,132.37	0.05%	-1,000.59%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220,089,116.06	18.96%	165,606,809.00	15.48%	32.9%
营业外收入	244,043.57	0.02%	249,645.89	0.02%	-2.24%
营业外支出	291,635.39	0.03%	787,947.25	0.07%	-62.99%
净利润	183,178,308.26	15.78%	137,523,827.69	12.86%	33.2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38.36%，主要系借款融资金额减少，相应的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减少 100.00%，主要系 2019 年重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列报所致。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73.11%，主要系 2019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62.99%，主要系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32.9%，净利润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33.20%，主要系部分产品毛利率上升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49,365,184.44	955,443,727.38	9.83%
其他业务收入	111,212,348.29	114,350,164.18	-2.74%
主营业务成本	545,491,192.78	532,234,731.21	2.49%
其他业务成本	51,194,712.01	62,679,125.88	-18.3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大宗气体	465,329,656.06	40.09%	417,876,107.05	39.06%	11.36%
特种气体	460,108,994.42	39.64%	383,717,022.86	35.87%	19.91%
天然气	123,926,533.96	10.68%	153,850,597.47	14.38%	-19.4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华东地区	904,629,450.75	77.95%	839,369,960.14	78.46%	7.77%
其他地区	144,735,733.69	12.47%	116,073,767.24	10.85%	24.69%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9.83%、主营业务成本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2.49%，主要原因系 2019 年度气体市场整体呈上升趋势，市场对气体的需求量持续增长，部分气体单价上升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2.74%、其他业务成本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减少 18.32%，主要系其中设备销售及安装项目毛利有所上升影响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亨通光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39,164,885.32	3.37%	否
2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38,054,437.95	3.28%	否

3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16,602,506.47	1.43%	否
4	江苏美特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73,884.18	1.14%	否
5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3,038,587.20	1.12%	否
合计		120,134,301.12	10.34%	-

应收账款联动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16,057.75 万元，较上期增长了 8.49%。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4,474.46 万元，较上期下降了 7.64%。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销售商品收入的 5 个条件进行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与客户结算则是以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开票和回款。公司主要销售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给客户，大额客户的各年气体需求比较稳定，因此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具有联动可比性，较稳定。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降低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及货款催收的影响。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盈德气体（上海）有限公司	26,269,154.12	5.75%	否
2	宁波城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26,181,110.28	5.73%	否
3	江苏安德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5,641,776.71	5.62%	否
4	苏州中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22,455,689.38	4.92%	否
5	上海国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186,865.82	4.86%	否
合计		122,734,596.31	26.8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25,795.18	287,515,320.82	39.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013,174.69	-218,940,280.15	-2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13,902.47	10,062,415.58	-2,240.78%

现金流量分析：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 2018 年度上升 39.13%，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营业收入的稳步增加，公司因销售商品取得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长，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增长数低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增长数所致。

2019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 2018 年度下降较大，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现金充裕，归还贷款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1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

(1) 徐州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新沂经济开发区新港路西侧（市府路南侧），法定代表人为甘春群，经营范围为基础化工原料批发（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经营）；二氧化碳（液化的）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生产、销售；二氧化碳灭火剂生产、销售；干冰生产、销售；二氧化碳（液态、气态）回收技术研发；机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张浦镇振新东路 8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斌，经营范围为危险化学品生产（按《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二氧化碳（液态、气态）回收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苏州金宏气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 8,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芦墟越秀路北侧，法定代表人为柳炳峰，经营范围为工业气体技术开发；机械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铸件、气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张家港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苏扬子江化学工业园青海路东侧、东海路北侧，法定代表人为金向华，经营范围为销售：机械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气瓶；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欣头桥隆申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41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奉贤区目华北路 388 号第一幢 1994 室，法定代表人为金向华，经营范围为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零售；危险化学品经营（具体项目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太东路 3007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斌，经营范围为销售：天然气（LNG、CNG）、机械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气瓶；燃气设备及气瓶租赁；燃气工程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苏州金瑞捷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6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建波，经营范围为洁净技术研发；销售：洁净设备、机械设备、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分析仪器仪表、气瓶；销售危险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苏（苏）危化经字（相）00146 号”所列范围经营）；设备租赁；设备及配件维修；气体管道的设计、安装及相关技术服务；化学品工程、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苏州金宏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法定代表人为刘志军，经营范围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罐式），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2 类 2 项，2 类 3 项，9 类，剧毒品），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机械设备租赁、车辆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苏州吴中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钟塔路 6 号 3 幢，法定代表人为朱根林，经营范围为工业气体的技术咨询；销售：机械

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气瓶；上述相关设备租赁；气瓶检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Jinhong Gas Holding Pte. Ltd.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为 3,118.815 万元（折合 450 万美元），注册地址为 26-B Serangoon Avenue 1, Singapore 556143，董事长为金向华，经营范围为气体及相关业务的销售贸易，相关的咨询服务、技术支持，气体项目的相关投资。

（11）上海苏隸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 688 号 1 号楼 5 单元 245 室 J 座，法定代表人为金向华，经营范围为从事新材料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半导体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6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

（1）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该公司，占比 51.00%。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7 月 07 日，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平顶山市神马尼龙有限公司办公楼 4 楼，法定代表人为刘斌，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不储存）：一氧化二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7 月 4 日）、包装物、气瓶、焊接设备及材料、消防器材、五金产品、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一般化工产品 and 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气体应用技术开发，软件系统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气体检测；专用设备及零部件设计、研发、制造及安装维修；设备租赁；对外贸易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重庆金苏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与重庆南北化工原料有限责任公司、魏斌、谢才力合资设立该公司，占比 51.00%。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8,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化中大道 5 号，法定代表人为钱亚东，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仓储经营（自有储存设施）、票据式经营：一、仓储经营： 许可储存设施：液氧低温贮罐（50m³）、液氮低温贮罐（50m³）、液氩低温贮罐（50m³）、二氧化碳低温贮罐（50m³）、液氦低温贮罐（40m³）、甲类仓库（482.6 m²）；许可经营品种：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氧[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氙

[压缩的或液化的]、丙烷、乙炔、氨、甲硅烷、硫化氢、三氟甲烷、正丁烷、三氯化硼、一氧化碳、二氧化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氙[压缩的或液化的]。二、票据式经营：六氟化硫。生产：氢气（99.999%，压缩的）（4000万Nm³/a，压缩提纯法，氢气缓冲罐、氢气变压吸附装置）；气瓶检测；气体检测；气瓶充装；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废气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成果的转让；销售及网上销售：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五金、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新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阀门配件、仪器、仪表、管道、气体设备、包装制品、机械铸件、气瓶、日用品、劳保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销售：干冰、气体添加剂（以上范围不含许可核定事项外的危险化学品）；普通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租赁；仓库租赁；管道、气体设备的安装和维修；机械设备维修维护；货物代理；仓储服务（以上范围不含许可核定事项外的危险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金宏气体电子材料（淮安）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江苏通羿投资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该公司，占比 55.00%。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3,8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淮安市洪泽盐化工区（郭桥路北侧、洪盐路东侧），法定代表人为李荷庆，经营范围为电子材料及相关的机械设备、包装物、机械铸件、气瓶的生产、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气瓶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苏州金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与陈晓芳合资设立该公司，占比 70.00%。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65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高铁新城南天成路 58 号 3 楼 351 室，法定代表人为陈晓芳，经营范围为研发、销售及网上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气瓶、塑胶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办公用品、日用品；食品经营（以许可证核准范围为准）；餐饮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危化品的其他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苏（苏）危化经字（相）00186”号所列范围经营）；销售：食品添加剂；机械设备租赁；会展礼仪服务、营销策划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电子科技领域内的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重庆金宏海格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2017 年 9 月 18 日增资该公司，占比 71.135%。该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重庆市九龙坡区石坪桥横街 2 号附 5 号 12-1#，法定代表人为张丽娟，经营范围为票据式经营：乙炔、一氧化碳、硫化氢、甲烷、丙烷、正丁烷、异丁烷、乙烯、丙烯、氟甲烷、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氖[压缩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二氮[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六氟化硫、氯化氢[无水]、三氯化硼、三氟甲烷、四氟甲烷、六氟乙烷、八氟丙烷、八氟环丁烷、溴化氢、一氧化氮、三氟化氮、锆烷（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销售：干冰、钢瓶、储罐设备及零部件、气体添加剂（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仪器、仪表、阀门配件、管道及气体充灌设备、纯化设备、机电、五金、日杂、劳保用品、气体及干冰的包装物、焊割设备及材料、消防器材、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批发化工产品和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佣金代理；维修、维护：气体设备、管道及气体充灌设备、纯化设备；提供钢瓶及储罐售前售后服务；从事气体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从事气体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钢瓶、储罐设备租赁。**【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宿迁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与宿迁市红叶气体有限公司、宿迁市天成气体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该公司，占比 51.00%。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大道 888 号 506 室，法定代表人为甘春群，经营范围为从事气体行业的技术咨询；电子产品、气瓶、焊接材料、消防器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运代理、货物配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设立控股子公司宿迁金宏气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本次对外投资，将更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

除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有取得或处置其他子公司的情形。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9,888,291.75	31,145,480.4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4%	2.91%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5
硕士	5	7
本科以下	186	199
研发人员总计	193	21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5.82%	16.59%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50	13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2	30

4.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储备技术和在研技术主要集中在集成电路配套用电子气体领域,该领域目前还主要由国外企业垄断。随着电子气体国产化的需求越来越迫切,基于电子气体良好的市场前景以及客户对高质量电子气体产品的要求,公司立足现有产业平台和核心技术,重点研发电子级正硅酸乙酯、电子级氯化氢、电子级氯气、电子级溴化氢、电子级羰基硫等项目,相关技术指标均能达到或超过国际同行技术水平,力争打破国外巨头在集成电路用电子气体领域的垄断格局,有效提升市场占有率。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专利 1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8 项、外观设计 10 项。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A、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宏气体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52,671,599.04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7,927,021.98 元。

2019 年度金宏气体管理层在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金额的相关领域运用了特定的判断，且该领域依赖于多项假设和估计，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B、审计应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领域所使用的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a.对金宏气体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充分的了解，并在了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b.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判断和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c.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算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会计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d.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抽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金宏气体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估计和判断是合理的。

(2) 收入确认

A、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6 所述，2019 年度金宏气体营业收入为 1,160,577,532.73 元。由于

收入对金宏气体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收入确认时点涉及判断，收入确认上的细小错误汇总起来可能对金宏气体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B、审计应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a.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在了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b.对主要产品进行毛利率分析。

c.核查与收入相关各项经营指标，分析异常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比较。

d.检查重要客户收入确认方式，及重要合同和关键合同条款。

e.选取重要客户实地走访，核查业务的真实性。

f.对重要客户及本期新增客户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g.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金宏气体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判断是恰当的。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财会〔2018〕15 号）文的报表格式作了部分修订，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并在“研发费用”项目增加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文配套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宿迁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宿迁金宏	2019 年度	企业设立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层领导秉承企业使命，在创造企业效益，带动员工成长的基础上，积极支持公益事业，争做卓越的社会公民。根据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及核心价值观，公司确定了“教育、体育事业、慈善、行业发展、社区支持”为重点支持的公益领域，每年对捐助、赞助事项、金额、对象进行策划、实施。定期向青少年发展基金会、苏州市相城区慈善基金会等慈善捐款。董事长作为带头人组织“精准扶贫三年百万计划”、“青暖冬日”青少年公益冬令营、赴贵州铜仁开展“铜仁行”扶贫帮困等活动。同时，董事长带领青年商会在相城区慈善基金会设立冠名基金，命名为“相城青商关爱基金”，并开展了一系列爱心帮扶活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公司坚持正确的核心价值导向，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0年1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病毒感染让患者肺部机能受损恶化导致呼吸困难，氧疗成为目前临床上最主要的治疗措施之一，医院系统对医用氧气的需求巨大。金宏气体作为苏州地区主要的医用氧供应商，在确保员工身体健康安全防护的基础上，积极组织员工复工，为苏州市各大医院、诊所、社区卫生院和养老院提供医用氧保障服务。公司还在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的组织下，及时参编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下的医用气瓶安全处理指南（试行）》，以规范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下处理和消毒可能受到细菌、病毒等污染的医用气瓶、运输车辆及辅助设备的原则和程序。同时，公司运用自身行业经验改进设计医用氧钢瓶推车增加安全与便捷，向武汉市和湖北省各大医院捐赠医用氧钢瓶推车，更加有效地降低医护人员搬运钢瓶的工作强度，还向苏州市各大医院和政府捐赠口罩、防护服等医疗物资，主动免去苏州市定点医院（苏州市第五人民医院）疫情期间3个月医用氧货款，以及向江苏省慈善总会捐款

20 万元，用于“江苏政协委员支持援鄂一线医护人员专项资金”，驰援疫情防控工作，同心抗疫。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营销力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本期，公司营业收入为 116,057.75 万元，较上年增长 8.4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066.98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长了 27.83%。

公司期末净资产为 93,011.52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18.93%。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负债均正常履行，公司期末无到期而未能偿付的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正常召开，公司董事、监事会和高管均能正常履职。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专业人才队伍紧密合作，在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等各方面运作顺利。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所需的资质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未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目前公司已就未来年度做好发展规划，各项经营计划正在稳步推进。公司业务开拓稳步推进、经营管理规范，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的事项：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净资产为负；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等事项。

四、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全球工业气体市场稳步增长，新兴市场国家需求旺盛

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近年来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2016 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为 1,046

亿美元。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表示，2017 年全球经济增长率将上升至 3.5%，在活跃的金融市场以及制造业和贸易领域的周期性复苏的支持下，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的经济活动将显著增强，中国和其他许多大宗商品进口国的经济增长预计保持强劲态势。根据业界经验数据，工业气体行业增速是全球 GDP 增速的 2.0~2.5 倍⁸，按照此数据，2017-2018 年全球工业气体增长率可按保守的 8% 增长率计算，到 2018 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可以达到 1,220 亿美元，市场规模稳步扩大。

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速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西方发达国家由于起步早、工业基础雄厚，工业气体行业在西方已有了百年的发展历史，全球工业气体需求的主要市场仍然是北美和欧洲，但增速显著放缓；亚太地区近年来发展很快，已成为拉动全球市场增长的主要引擎。以全球最大的工业气体供应商——林德集团为例，林德集团 2015 年气体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亚太地区化工行业产能的进一步提升，其中中国和印度是现场制气业务的主要收入增长地区；林德集团 2016 年业务在欧洲、亚太地区收入均为负增长，而中国的业务仍保持 3.50% 收入增长。

2、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快速发展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在 80 年代末期已初具规模，到 90 年代后期发展迅速。根据前瞻网出具的关于工业气体的深度研究报告，2010 年我国工业气体市场规模达到 410.38 亿元，比 2005 年的 245.75 亿元增长了 66.99%，在全球市场占比提高到 10.62%。2012 年，我国工业气体销售收入为 745 亿元，同比增长了 7.29%；2015 年我国工业气体整体销售规模达 1,000 亿元左右；到 2017 年，中国工业气体年产值约达到 1,200 亿元⁹。

3、特种气体品种不断丰富

特种气体是工业气体中的一个新兴门类，是随着近年来国防工业、科学研究、自动化技术、精密检测，特别是微电子技术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

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逐步扩展，特种气体的品种也与日俱增，据不完全统计，现有单元特种气体达 260 余种，特种气体已成为高科技应用领域不可缺少的基本原材料。¹⁰

特种气体从应用领域上分为：电子气体、高纯气体、标准气体。随着非低温气体分离技术（吸附、膜分离）、混配技术和提纯技术的发展，更多的特种气体产品将逐步走向市场。

4、气体行业应用领域从大宗集中用气市场向新兴分散用气市场拓展

⁸国际工业气体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分析，《低温与特气》，2014 年第 04 期

⁹http://baike.qianzhan.com/detail/bk_49547a3a.html

¹⁰国内特种气体研究现状和未来市场应用前景分析：国家化学工业气体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气体分离》，2010-3

工业气体行业按照用气方式不同可分为传统的大宗集中用气市场和新兴分散用气市场。目前，传统大宗集中用气市场规模相对较为稳定，用气品类也较为单一，新兴分散用气市场用气数量和种类在工业气体应用中占比越来越高。正在崛起的新兴分散用气市场有：氨检漏、建材助燃保护气、煤矿灭火、石油开采、煤气化和煤液化、耐火材料、食品速冻，食品气调包装、啤酒保鲜、光学、火箭燃料、超导材料、电子、半导体、光纤、农业、畜牧业、渔业、废水处理、漂白纸浆、垃圾焚烧、粉碎废旧轮胎、建筑、气象、文化、文物保护、体育运动、公安破案、医疗中的冷刀、重危病人吸氧、高压氧治疗、人体器官冷藏、麻醉及氧吧等。正在试验中的新兴分散用气市场有：固体氮，燃料电池，磁性材料，超细加工低温粉碎，压缩天然气汽车，氢能汽车等。2015 年，钢铁、化工、有色金属以外行业对工业气体消费占比达到 50%以上。¹¹

5、专业社会化外包占比提高

传统上我国大型钢铁冶炼、化工企业自行建造空气分离装置，以满足自身气体需求。随着专业化分工合作的快速发展，外包气体供应商可以满足客户对气体种类、纯度和压力等不同需求，为其提供一站式气体解决方案，有利于减少客户在设备、技术、研发上的巨额投入。工业气体逐步实现社会化供应，气体企业间实现资源相互利用，相互调剂，防止和杜绝产品过剩浪费。国内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将实行地区联合，调整产业结构，以气体产品为纽带，以大型专业气体企业为主体，以气体分装站和中央供气站为网络，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我国工业气体外包占比从 2007 年的 41%提高到 2010 年的 45%，但远低于发达国家 80%的外包比例，2015 年外包占比逐步提高到 50%左右。¹²

6、废气回收模式占比扩大

目前，全世界每年向大气排放的二氧化碳总量近 300 亿吨，而利用量仅为 1 亿吨。二氧化碳减排和利用被称为“永远做不完的产业”。国家出台一系列措施鼓励或要求企业进行二氧化碳回收工作。通过回收化工企业排放的废气，更符合国家环保、减排的发展规划。除此之外，还有氢气回收、天然气回收、氯化氢回收、氯气回收、氨气回收、笑气回收、氦气回收等。因此，未来废气回收模式将会加快速度发展，占工业气体产量的比重将逐年提升。

7、行业内企业对技术研发日益重视

目前国内气体企业的研发实力与世界领先水平还有一定的差距，比如高纯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容器处理和储运技术等。随着高纯气体的应用越来越广，对纯度、质量、稳定性

¹¹ 《盈德气体集团有限公司-全球发售》

¹² 《金宏气体——区域龙头，特种气王者》，申万宏源研究，2016 年 4 月 5 日

要求越来越高，国内气体企业逐步加大对高纯气体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的投入力度，已掌握了较为完整的分析测试方法和现场分析仪器，其中许多仪器已为标准配置。工业气体，特别是特种气体对容器处理过程要求非常高，跨国公司均独立开发了配套使用的气体阀门、管线和标准接口，避免了二次污染，大大提高了产品的提纯程度，也提升了高纯气体的产量。

跨国公司利用自身的资本优势和百余年气体行业发展的积累，在工业气体行业相关技术和应用上，一直处于世界领先的水平。但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步发展，国内气体企业在快速发展中，技术研发实力也有长足的进步，对技术研发也越来越重视，相当一部分生产、检测、提纯和容器处理的技术已经达到国际标准，比如在超纯氨生产工艺上，在过去一直依赖进口，部分国内企业利用自身对研发、创新的不断投入，已经掌握了超纯氨的生产、提纯工艺和技术。

8、国内气体企业亟须整合壮大

2017年，我国工业气体销售收入约为1200亿元。未来中国工业气体行业的市场空间将持续扩大，但同时也使中国成为世界几大工业气体公司的重点发展区域。目前，全球各大工业气体公司均以合资或独资等方式在国内设立气体企业。国内气体企业规模较小，产品品种单一，一般为年营业额在千万级别的区域性企业，并受制于设备、技术、资金、物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企业发展存在较大瓶颈。在这一背景下，国内工业气体企业亟须整合行业内资源，与国外公司展开竞争。随着气体需求的多样性、特殊性、复杂性要求不断提高，部分国内企业将通过兼并收购逐步占领更多市场份额，提高企业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定位为纵横发展战略——纵向开发，横向布局，不断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做强优势气体产品，成为气体行业的领跑者。纵向开发是指公司将通过引进专业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创新研制替代进口的特种气体产品，填补国内空白，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作贡献，并逐步走出国门，走向世界。横向布局是指公司将凭借行业发展优势，有计划跨区域的拓展开发，并购整合，为客户提供更加及时、优质的供气服务，把“金宏”品牌打造成行业民族品牌。

公司以“融入经济血脉，彰显高尚气质”为使命，以“为客户创造纯金价值，金宏气体、纯金品质”为经营理念，建立以品牌为核心，以销售为龙头，以技术创新为先导，以精细管

理为基础，以超值服务为理念的发展之路，使公司做到“客户满意，员工骄傲，股东赞赏，社会肯定”。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0年，公司将在巩固和提高现有产品研发水平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特种气体的研发投入，不断提高特种气体产业化平台的成果转化能力，不断扩大在高附加值气体领域的市场份额。公司将凭借行业发展优势，有计划跨区域地拓展开发，并购整合，扩大在其他地区的销售规模和品牌影响力，为客户提供更加及时、优质的供气服务。

公司将在现有集约型、标准化管理体系基础上，不断研发升级信息管理系统和质量管控系统，进一步优化现有的业务流程和生产各环节的管理标准化体系，为公司不断扩张的业务提供强有力的基础制度和技术管理支持。公司将不断加强研究客户需求和竞争对手策略的能力，高度关切客户体验和反馈，进一步发挥多品种优势，积极提高综合服务品质；科学合理考核各个事业板块及分、子公司的销售目标，加大营销推广力度和强度，力争实现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将根据业务收入增速要求，等比例加大品牌建设和维护力度，适度合理地投放品牌宣传经费，使“金宏”品牌更具知名度、美誉度和市场认知度。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快速、健康发展。

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未发生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所处的气体行业的下游行业包括：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新兴行业以及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传统行业，均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总体发展速度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政策调整带来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可能影响气体的部分下游行业，从而直接影响公司所处的气体行业的发展，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会紧跟国家产业政策，通过市场调研、市场数据统计分析等措施把握工业用气市场的发展变化节奏，通过不断加强自主研发生产能力、不断完善产品生产线等措施，在满足大宗工业用气市场的同时不断加强在新兴用气市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努力使公司不会因宏观经济波动造成经营上的不利波动。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已经得到巩固并持续提高，综合竞争优势明显。

2、市场竞争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所处的华东区域，由于外资气体巨头布局较早，气体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主要体现在产品品种的丰富程度、品牌影响力、成本优势、配送能力和企业规模等方面的竞争。在电子气体领域，林德集团、液化空气、空气化工、太阳日酸等几大外资气体巨头凭借先进的技术优势，已经占据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公司目前的总体市场占有率还比较低，与跨国公司相比业务规模还比较小，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开拓客户、丰富气体品种、提高自身竞争能力，将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和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一直以来将技术研发、科技创新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依靠新产品、新技术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收入增长提供了强大的内生动力。公司投入大量研发经费，分阶段地购进用于特种气体的分析仪器和设备；重视科技人才的引进；注重产学研合作。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 7N 电子级超纯氨，打破国外垄断，填补国内空白，对促进我国微电子和光电子行业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目前国内市场占有率以 50.00% 以上。

3、主要产品价格下滑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随着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主要产品氮气、氧气、氩气及超纯氨等产品售价均有不同程度的波动。若未来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及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不能通过技术革新有效降低成本及开拓新产品，形成新的竞争优势，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将积极应对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在与现有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不断拓展新行业新领域的用气需求，着力发展新客户，以稳定并增加市场份额；同时，通过技术革新有效降低成本应对产品售价下降的不利影响及不断研发增加新产品，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4、营业利润下滑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所在的长三角地区外资气体巨头布点较多，竞争较为激烈。大宗气体价格受经济周期及上下游供求关系影响未来可能发生波动，而随着国内特种气体整体产能和产量的不断增长，部分特种气体价格可能出现一定下降。因此，若市场需求变动、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大幅下滑、公司未来不能有效开拓市场或研发出具有竞争优势的新产品，则公司可能产生营业利润增速下降甚至利润下滑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自身运营能力的提升，通过研发、投放新产品和兼并收购逐步占领更多市场份额等多种方式，提高企业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保持收入增长的稳定性，尽量避免因市场需求变动、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大幅下滑、公司未来不能有效开拓市场或研发出具有竞争优势的新产品等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5、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销售区域比较集中。如果华东地区客户对工业气体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华东地区的市场份额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随着超纯氨、氮气、高纯气等高毛利率特种气体的规模化生产和销售，公司在华东以外地区的销售逐渐增加。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通过以下几种途径解决销售区域集中的问题：第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在相对集中的区域内不断扩大公司产品覆盖面；第二，注重研发创新和新技术引进，生产销售特种气体等高附加值产品；第三，通过对现有业务模式的优化和改进，实现公司产品在华东地区以外的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江苏、上海、浙江三省市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60%、87.85%、86.20%，比例在逐年减少。

6、安全生产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工业气体产品大多为危险化学品。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都制定了相关规定，并通过质量技术监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运输管理等相关部门进行监管。如果公司对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等环节要求不严，安全生产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将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已严格遵照国家规定取得相关业务资质许可和证书，并且在生产、存储、提纯、检验、运输等环节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并严格监督相关制度的执行，有效控制安全生产风险。公司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燃气经营许可证、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证、气瓶充装许可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标准化二级企业认证。

7、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原材料价格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存在一定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一定影响，对毛利率也会产生一定影响。受未来市场供需、经济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通过对外部供应商的综合实力评选，建立实力雄厚、质量好、价格合理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并通过询价比价或招投标采购的方式，选择采购条件最有利于公司的供货商，与其签订采购合同，并选择性地与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减少原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

8、天然气销量及收入占比下降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近年来我国天然气管网体系不断完善，管道供气成本降低，需求量较大的客户选择管道供气，而公司的天然气销售主要以瓶装或储槽供气模式为主，导致天然气销量有所下降。根据公司的未来战略布局，公司将聚焦于更多特种气体品种的研发与生产，预计未来天然气的销量及收入占比仍会下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根据公司的未来战略布局，聚焦于更多特种气体品种的研发与生产，提高市场占有率，用以天然气销量及收入占比下降的风险对冲。

9、尾气回收因供应商设备停车而被动停车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子公司徐州金宏、昆山金宏、潜江润苏、重庆金苏、

平顶山金宏均系通过尾气回收装置生产高纯度气体。除重庆金苏之外，上述公司的尾气回收装置均存在因供应商设施检修或计划外停车而导致停车，故该业务模式下面临因气体供应商设备停车而被动停车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加强与现有尾气回收供应商之间的合作与沟通，做好提前预防工作，加快因供应商设施检修或计划外停车而导致停的响应速度，同时，建立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在停车时能通过贸易方式保供。

10、技术研发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近年来国内主要气体企业纷纷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下游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等行业技术快速迭代，也对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长期聚焦于特种气体的研发，该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若公司未来研发方向出现失误、技术人才储备不足或新产品研发进度低于预期，导致公司市场竞争中处于落后地位，无法快速、及时推出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对公司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充分发挥现有研究力量的作用，在加强自主创新的基础上，采取“产、学、研”相结合的模式加强与国内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合作，以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加强本公司的技术储备。公司注重培养自己的技术人才队伍，通过网上招聘经验丰富的基层技术人员，参与全国 985、211 等重点高校的招聘会招聘高级研发储备人才，通过猎头公司对点招聘高端专业人才。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的投入力度，积极为科研部门购置先进研发设备，从而保证研发部门拥有符合行业内先进的手段和方法，提高技术创新的成功率。

11、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供气解决方案。通过研发投入、工艺完善和多年专业化生产，公司培养了一支人员稳定、业务精良的研发队伍和一批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江苏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企业”、“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江苏省创新建设示范企业”，并获准设立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特种气体及吸附剂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重点研发机构等。

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增加，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

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一方面，公司会跟聘用的人才签订保密协议，严格约定公司各类人才对研发、生产和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所涉及到的核心技术进行保密；其次，公司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了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并为其提供优厚的工作生活环境，以稳定、团结、吸引各类人才；再次，公司采取模块化研发生产流程，使单个员工难以获知整个产品研发生产的全部内容，从而保障相关技术资料的安全。截止目前，尚未出现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人员流失的情况。

12、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及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13,643.52万元、15,671.62万元和14,474.4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0%、9.40%和8.16%。如果相关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应收账款存在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1）公司将通过提高业务人员的谈判能力，明确信用期并缩减客户的信用期，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把应收账款的回收和销售人员的绩效连接在一起；（2）公司在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长的同时，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周转率，要求项目及财务人员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做好应收账款的清收工作，并将其纳入公司对相关人员业绩考核的指标体系中。

13、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搬迁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金宏主营业务为二氧化碳的回收、生产、销售，生产场所位于江苏晋煤恒盛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恒盛”）二分厂区内。根据徐州新沂市政府关于化工企业入园的要求，江苏恒盛现有生产地需要搬迁，公司目前已与江苏恒盛签订在搬迁后的新厂区内建设二氧化碳尾气回收装置的协议。

报告期内，徐州金宏经营取得的净利润分别为70.86万元、293.18万元及385.61万元。若徐州金宏因江苏恒盛搬迁导致暂时性停产，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徐州金宏目前已与江苏晋煤恒盛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在搬迁后的新厂区内建设二氧化碳尾气回收装置的协议，徐州金宏将采购全新二氧化碳尾气回收装置设备与江苏恒盛新厂区同步投产使用，即徐州金宏搬迁进度将根据江苏恒盛新厂建设同步。新的产线投产前，原有的产线仍可正常运行。为了保证搬迁过程中生产经营的平稳衔接过渡，在搬迁过程中，公司可以采取整体规划、分步搬迁、提前备货生产的方式组织生产，

预先规划搬迁计划以及合理预计搬迁期间的产能损失状况。

14、部分生产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2018年10月12日，上海欣头桥与青浦白鹤氧气销售部（以下简称“青浦白鹤”）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上海欣头桥租赁青浦白鹤位于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鹤联村五联158号的五间仓库及办公室。青浦白鹤虽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但当地规划部门已确认房屋权属问题。因权属存在瑕疵的租赁房产，公司可能面临因产权手续不完善而产生厂房搬迁等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上海欣头桥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寻找权属清晰的房产进行租赁，以解决上述经营场所租赁瑕疵，确保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

15、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本公司及子公司昆山金宏为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未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则企业所得税税率将提高，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此外，如未来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和高级人才的培养及引进，同时，公司组建高新技术企业日常管理小组，建立了标准化的高新技术企业日常管理体系，管理小组每季度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日常管理例会，每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对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的各项认定条件进行评估改进。

1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向华、金建萍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61.06%的股份，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利益、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已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实际控制人能够按照已有的规章制度进行决策，从未有过不当控制；建立健全多项公司治理制度，严格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股东权利的程序；公司挂牌后，随着后续增资、股权激励计划等的实行，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将逐渐降低，

中小股东股份比例逐渐扩大，因此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将逐渐降低。

17、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下游客户包括电子半导体、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冶金、化工等诸多行业的企业，若国内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其他突发事件，政府可能采取对企业延迟开工、强制员工隔离等应对举措，将对下游行业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若国内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其他突发事件，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实施调整生产计划、调整供应链管理、做好现金流安排等措施，做好自身防护的同时，服从政府安排。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162,690.67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800,000,000.00	353,625,381.95
6. 其他		

注：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19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浙江德清华科气体有限公司采购甲烷及钢瓶 162,690.67 元，该日常关联交易在董事长授权范围内。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12月15日	-	挂牌	关联交易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年12月15日	-	挂牌	关联交易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12月15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年12月15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收购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收购后不注入具有金融性企业或房地产行业的资产或业务的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收购人主体资格的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不占用被收购人资源的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月15日	-	收购	收购股份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的承诺	详见下方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 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 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2、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3) 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4)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5) 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6)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7)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2015年2月4日，收购人以现金方式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转让方式收购金向华先生所持被收购人股份 7,637,000 股，占 2015 年 2 月 4 日被收购人股本总额的 12.73%。公司与 2020 年 1 月 15 日披露《收购报告书》，收购人承诺：

(1)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收购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未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作出的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不存在不良贷款信用记录；在资本市场诚信数据库（包括证监会网站和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中不存在负面信息；未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上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收购后不注入具有金融性企业或房地产行业的资产或业务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不会向公司注入具有金融性企业或房地产行业的资产或业务。”

(4)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收购人主体资格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非上市公司的情形：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2、最近2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3、最近2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4、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5)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不占用被收购人资源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对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并保证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利用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以任何形式占用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经营。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将依法承担由此给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6)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本人并未拥有从事与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

3、本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本人承诺将不向与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

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7)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

“1、本人将采取措施避免未来与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

2、本人严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未来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或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8)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收购股份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对外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不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售后回租	53,846,951.59	3.22%	售后回租用于取得融资租赁款
总计	-	-	53,846,951.59	3.22%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0,558,915	63.47%	-415,500	230,143,415	63.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	39,907,800	10.99%	0	39,907,800	10.99%

件股份	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40,964,550	11.28%	546,000	41,510,550	11.4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2,691,085	36.53%	415,500	133,106,585	36.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9,723,400	32.96%	0	119,723,400	32.96%
	董事、监事、高管	129,510,150	35.65%	415,500	129,925,650	35.7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63,250,000	-	0	363,2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14				

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管数据中未包含金向华独资公司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股份。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金向华	123,571,200	0	123,571,200	34.02%	92,678,400	30,892,800
2	朱根林	49,728,000	0	49,728,000	13.69%	0	49,728,000
3	金建萍	36,060,000	0	36,060,000	9.93%	27,045,000	9,015,000
4	黄皖明	22,500,000	0	22,500,000	6.19%	0	22,500,000
5	相城高新	13,158,000	0	13,158,000	3.62%	0	13,158,000
6	埭溪创业	10,000,000	0	10,000,000	2.75%	0	10,000,000
7	金宏投资	8,694,900	0	8,694,900	2.39%	3,180,935	5,513,965
8	孔连官	6,757,500	0	6,757,500	1.86%	0	6,757,500
9	金福生	6,097,500	-367,000	5,730,500	1.58%	0	5,730,500
10	戈惠芳	5,702,000	0	5,702,000	1.57%	5,625,000	77,000
合计		282,269,100	-367,000	281,902,100	77.60%	128,529,335	153,372,765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朱根林与金向华为叔侄关系，金建萍与金向华为母子关系，金宏投资为金向华控制的公司，相城高新与埭溪创业均为苏州市相城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企业。除此之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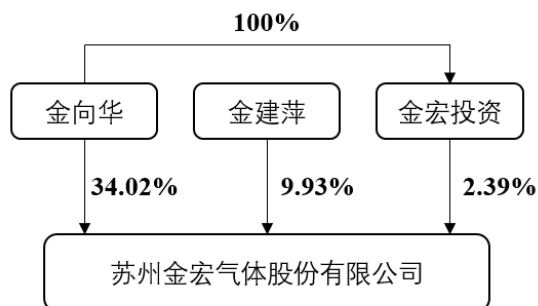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为金向华，金向华持有公司 34.02%的股权，其控制的金宏投资持有公司 2.39%的股权，金向华共控制公司 36.41%的股权。

金向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77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5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吴县耐火材料厂生产部主管；1998年1月至1999年10月任苏州市液氧制造厂经理；1999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金宏有限执行董事，2008年12月至2009年10月任金宏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10月至今任金宏气体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张家港金宏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欣头桥执行董事、金宏控股董事长、金华龙燃气董事长、上海苏埭执行董事、金宏投资执行董事、鑫福古玩执行董事、相青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元联小贷董事；社会职务包括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江苏省气体协会副理事长、江苏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江苏省青年商会副会长、江苏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苏州市工业气体协会理事长、中共苏州市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中共苏州市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苏州市相城区第三届人大代表、苏州相城区第四届人大代表、苏州市青年商会会长、苏州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北京苏州企业商会常务副会长、苏州市特种设备协会理事长、苏州市相城区慈善会副会长。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向华、金建萍，金建萍与金向华为母子关系。金向华持有公司 34.02%的股权，其控制的金宏投资持有公司 2.39%的股权，金建萍持有公司 9.93%的股权。金向华和金建萍合计控制公司 46.34%的股权，金向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建萍任公

司董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和影响。



金向华先生：公司控股股东，个人情况见本节“（一）控股股东情况”。

金建萍女士：1953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0年至1987年在吴县市陆慕镇孙埂村务农；1987年至1996年于吴县铸钢厂（后更名为“吴县重型机械厂”）工作；1999年至2006年4月任苏州市金宏气体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至今任苏州鑫福古玩玉器城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今兼任挂牌公司董事、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兼任苏州市相城区元联永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农行相城支行	银行	60,000,000.00	2017年7月14日	2022年11月25日	4.75%
2	信用贷款	苏州银行相城支行	银行	13,0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2020年11月29日	4.75%
3	信用贷款	中信银行木渎支行	银行	49,380,000.00	2017年8月25日	2020年9月26日	4.89%
4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东桥支行	银行	14,000,000.00	2019年6月28日	2020年10月30日	4.35%
5	信用贷款	浙商银行	银行	20,650,000.00	2019年4月16日	2020年4月	5.44%

		苏州分行			日	16日	
6	信用贷款	宁波银行 相城支行	银行	27,354,225.00	2019年5月24 日	2020年5月 23日	1.40%
7	信用贷款	浦发银行 相城支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19年9月19 日	2022年10月 18日	4.75%
8	融资租赁	工银金融 租赁有限 公司	银行	53,790,973.87	2017年9月22 日	2022年8月 15日	4.89%
9	票据融资	浙商银行 苏州分行	银行	13,409,407.51	2019年1月16 日	2020年10月 16日	
10	票据融资	中国银行 东桥支行	银行	22,703,315.90	2019年3月1 日	2020年11月 28日	
11	票据融资	苏州银行 相城支行	银行	9,443,707.37	2019年1月10 日	2020年12月 26日	
12	票据融资	交通银行 相城支行	银行	16,331,899.85	2019年1月8 日	2020年12月 5日	
13	票据融资	工商银行 相城支行	银行	5,027,583.32	2019年7月24 日	2020年8月 23日	
14	票据融资	招商银行 木渎支行	银行	2,325,218.00	2019年6月25 日	2020年6月 24日	
合计	-	-	-	407,416,330.82	-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上述融资行为均不存在违约情形。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9年10月17日	1.4	0	0
合计	1.4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	0	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薪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金向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7年1月	本科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金建萍	董事	女	1953年8月	初中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否
龚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女	1963年7月	本科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张建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3月	本科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刘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7年2月	中专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杨健	董事	男	1984年2月	硕士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否
泮春干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4月	本科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刘海燕	独立董事	女	1965年12月	硕士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张辰	独立董事	女	1970年12月	本科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戈惠芳	监事会主席	男	1966年3月	大专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柳炳峰	监事	男	1973年8月	大专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王惠根	职工监事	男	1969年10月	初中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钱卫芳	财务总监	女	1975年8月	硕士	2018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2日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金建萍与金向华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金向华	董事长、总经理	123,571,200	0	123,571,200	34.02%	0
金建萍	董事	36,060,000	0	36,060,000	9.93%	0
戈惠芳	监事会主席	5,702,000	0	5,702,000	1.57%	0
柳炳峰	监事	2,919,000	0	2,919,000	0.80%	0
龚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	1,222,500	754,500	1,977,000	0.54%	0
张建波	董事、副总经理	625,000	0	625,000	0.17%	0
钱卫芳	财务总监	375,000	207,000	582,000	0.16%	0
合计	-	170,474,700	961,500	171,436,200	47.19%	0

注：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合计数与“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普通股股本结构中”董监高持股数量合计比例之差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42	157
生产人员	598	618
销售人员	157	162
技术人员	251	266
财务人员	72	69

员工总计	1,220	1,272
------	-------	-------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5
硕士	6	9
本科	123	168
专科	248	237
专科以下	841	853
员工总计	1,220	1,27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建有《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员工奖惩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另外，为了更好的给予员工保障，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商业保险、定期体检、节日慰问、结婚礼金等企业福利政策。

2、员工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发展体系，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制度》等相关的规章制度，依据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实施分层分类教育培训。包括：新员工培训、上岗资格技能鉴定、通用类培训、专业培训、转岗培训等。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不适用

一、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我国对气体行业实行严格的监督管理，行业监管体系主要由质量监督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道路运输管理体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等构成。具体制度包括：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制度、危险化学品登记制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制度、安全生产许可制度、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制度、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制度、食品生产许可制度等。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须遵守上述规章制度。

1、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制度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是生产许可证制度的一个组成部分，该制度规定：从事产品生产加工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必须具备保证产品质量安全的基本生产条件，按规定程序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方可从事产品生产。没有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不得生产产品，任何企业和个人不得无证销售。

2、危险化学品登记制度

为了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范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为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应急救援提供技术、信息支持，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制定了《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国家实行危险化学品登记制度。危险化学品登记实行企业申请、两级审核、统一发证、分级管理的原则。

3、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制度

为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范危险化学品经营销售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安全生产法》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制定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经营销售实行许可制度。经营销售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应当依照该办法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并凭经营许可证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4、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5、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制度

为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障道路运输安全，保护道路运输有关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道路运输业的健康发展，从事道路运输经营以及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的，应当遵守《道路运输条例》。根据该条例，《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是交通运输部统一制定的经营道路运输的合法凭证。凡在我国境内经营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等的单位和个人，均须持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6、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制度

为加强药品生产的监督管理，根据《药品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了《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是指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药品生产条件和生产过程进行审查、许可、监督检查等管理活动。

7、食品生产许可制度

为规范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活动，加强食品生产监督管理，保障食品安全，根据《食品安全法》、《行政许可法》等法律法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了《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食品生产活动，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

报告期内，气体行业相关重要外部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无具体影响。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特种气体品种不断丰富，气体企业对新产品研发日益重视

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领域及新工艺路线的逐步扩展，特种气体的品种也与日俱增。据不完全统计，现有单元特种气体达 260 余种，特种气体已成为高科技应用领域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不可缺少的基础原材料。随着非低温气体分离技术（吸附、膜分离）、混配技术和提纯技术的发展，更多的特种气体产品将逐步走向市场。

目前国内气体企业的研发实力与世界领先水平还有一定的差距，比如高纯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容器处理和储运技术等。由于特种气体对容器处理环节要求极高，跨国公司均独

立开发了配套使用的气体阀门、管线和标准接口，避免了二次污染，大大提高了产品的纯净程度，也提升了高纯气体的产量。近年来，国内气体企业逐步加大对高纯气体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的投入力度，部分企业已掌握了较为完整的分析测试方法并配备了现场分析仪器。

跨国公司利用自身的资本优势和百余年气体行业发展的积累，在工业气体行业相关技术和应用上，一直处于世界领先的水平。但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步发展，国内气体企业在快速发展中，对技术研发越来越重视，技术研发实力也有了长足的进步，相当一部分生产、检测、提纯和容器处理的技术已经达到国际标准，比如在超纯氨生产工艺上，在过去一直依赖进口，目前部分国内企业利用自身对研发、创新的不断投入，已经掌握了超纯氨的生产、提纯工艺和技术。

2、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发展亟待突破高端特气瓶颈

电子气体生产的瓶颈很多，从原材料纯度开始，到合成工艺、对温度和压力的控制，再到提纯方法和分析方法，以及产品充装过程中对杂质的控制，每个环节都会影响整个产品的质量。尽管在传统及中低端产品方面，我国已经形成了规模优势，但在高端气体尤其是特气方面，我国的差距还是比较明显，很多产品几乎都被外资企业所垄断。目前外资在产品质量和产业规模上均具有较大优势，国内还有很多特气不能生产，很多产品还处于进口替代过程中。

特种气体作为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等电子工业生产中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原材料之一，被广泛应用于薄膜、刻蚀、掺杂、气相沉积、扩散等工艺，没有这些基本原材料，其下游的 IC、LCD/LED、光伏太阳能产品就无法制造。经过近 10 年发展，国内特种气体行业涌现了一批生产质量稳定，能够被半导体客户接受的电子气体生产企业。从 2012 年至 2016 年，国内电子气体企业生产销售额占中国晶圆制造电子气市场需求由 3.8% 增加至 25.0%。国内电子气体市场接近全球的 1/3，而且比例还在不断提高，但国内自给率却非常低，近八成产品依赖进口。

因此，未来我国气体行业亟需通过自主创新，增加产品种类，提高国产化率，以早日解决缺“气”的瓶颈和制约。

3、专业社会化外包占比提高

传统上我国大型钢铁冶炼、化工企业自行建造空气分离装置，以满足自身气体需求。随着专业化分工合作的快速发展，外包气体供应商可以满足客户对气体种类、纯度和压力等不同需求，为其提供综合气体解决方案，有利于减少客户在设备、技术、研发上的巨额投入。

工业气体逐步实现社会化供应，气体企业间实现资源相互利用，相互调剂，防止和杜绝产品过剩浪费。2018 年中国工业气体外包率约为 45%，预计到 2020 年第三方现场制气在整体现场制气中的占比将达到 57%，相比发达国家 80%的外包率仍有较大差距。

4、尾气回收发展循环经济的模式占比扩大

目前，全世界每年向大气排放的二氧化碳总量近 300 亿吨，而利用量仅为 1 亿吨。二氧化碳减排和利用被称为“永远做不完的产业”。国家出台一系列措施鼓励或要求企业进行二氧化碳回收工作。通过回收化工企业排放的废气，更符合国家环保、减排的发展规划。除此之外，还有氢气回收、天然气回收、氯化氢回收、氯气回收、氨气回收、氧化亚氮回收、氦气回收等。因此，未来废气回收模式将会加快速度发展，占工业气体产量的比重将逐年提升。

5、国内气体企业整合提速

2018 年，我国工业气体销售规模约为 1,350 亿元，未来市场空间将持续扩大，但同时也使中国成为世界几大工业气体公司的重点发展区域。目前，全球各大工业气体公司均以合资或独资等方式在国内设立气体企业。国内气体企业规模较小，产品品种单一，一般为年营业额在千万级别的区域性企业，并受制于设备、技术、资金、物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企业发展存在较大瓶颈。在这一背景下，国内工业气体企业亟需整合行业内资源，以与国外公司展开竞争。随着气体需求的多样性、特殊性、复杂性要求不断提高，部分国内企业将通过兼并收购逐步占领更多市场份额，提高企业竞争力。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是华东地区重要的特种气体和大宗气体供应商，根据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的统计，2017-2018 年公司销售额连续两年在协会的民营气体行业企业统计中名列第一。公司作为专业从事气体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客户提供各种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的供应和服务。经过 20 余年的稳步发展，具备了多品种气体管理优势，并与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行业的众多下游优质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成为环保集约型综合气体供应商。

公司目前的供气模式以零售供气为主，中小型现场制气为辅，气体品种较全，超纯氨、高纯氧化亚氮等特种气体品质已达到进口替代水平。相比于外资气体企业以大型现场制气为

主的供气方式，公司销售的瓶装气、储槽气可较好地满足广大中小型企业的用气需求，从而在细分市场与外资企业形成错位竞争优势。大宗气体受瓶装气和储槽气运输半径的限制，气体零售市场具有较强的地域性特征。公司深耕于长三角地区，与众多客户构建了长期的互利合作关系，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销售服务网络和稳定的供应保障能力，在该区域占据了重要地位。

公司发展战略定位为纵横发展战略——纵向开发，横向布局，不断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做强优势气体产品，成为气体行业的领跑者。纵向开发是指公司通过引进专业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创新研制替代进口的特种气体产品，填补国内空白，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作贡献，并逐步走向国门，走向世界。横向布局是指公司将凭借行业发展优势，有计划跨区域地拓展开发，并购整合，为客户提供更加及时、优质的供气服务，把“金宏”品牌打造成行业民族品牌。

公司纵横发展战略的成功推进，能够更加巩固其区域领先地位，并进一步确立其在民营工业气体企业中的竞争优势。

二、 产品与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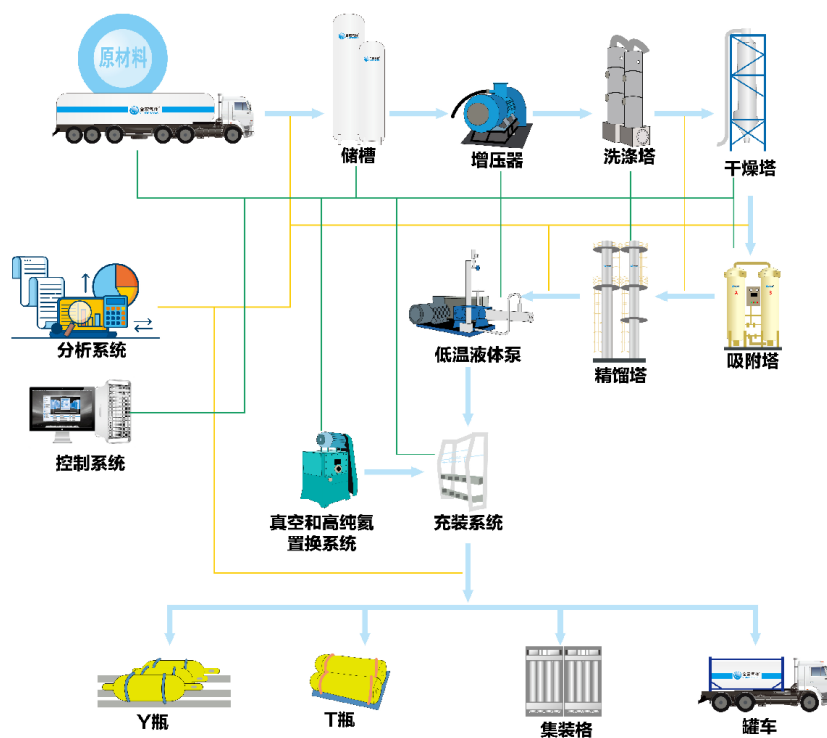
(一)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用途	运输与存储方式	主要上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特种气体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化学气相沉积、离子注入、光刻胶印刷、扩散、刻蚀、掺杂等	运输：专用危化品运输车 存储方式：钢瓶及专用容器	含特种气体元素的化学品及物料、含气体组分的尾气	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等	生产工艺的复杂性；包装物和物流成本；产品市场需求量等
大宗气体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切割气、原料气、保护气、载体等	运输：专用危化品运输车和管道输送 存储方式：钢瓶及专用容器	空气、含气体组分的尾气	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	包装物和物流成本；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市场需求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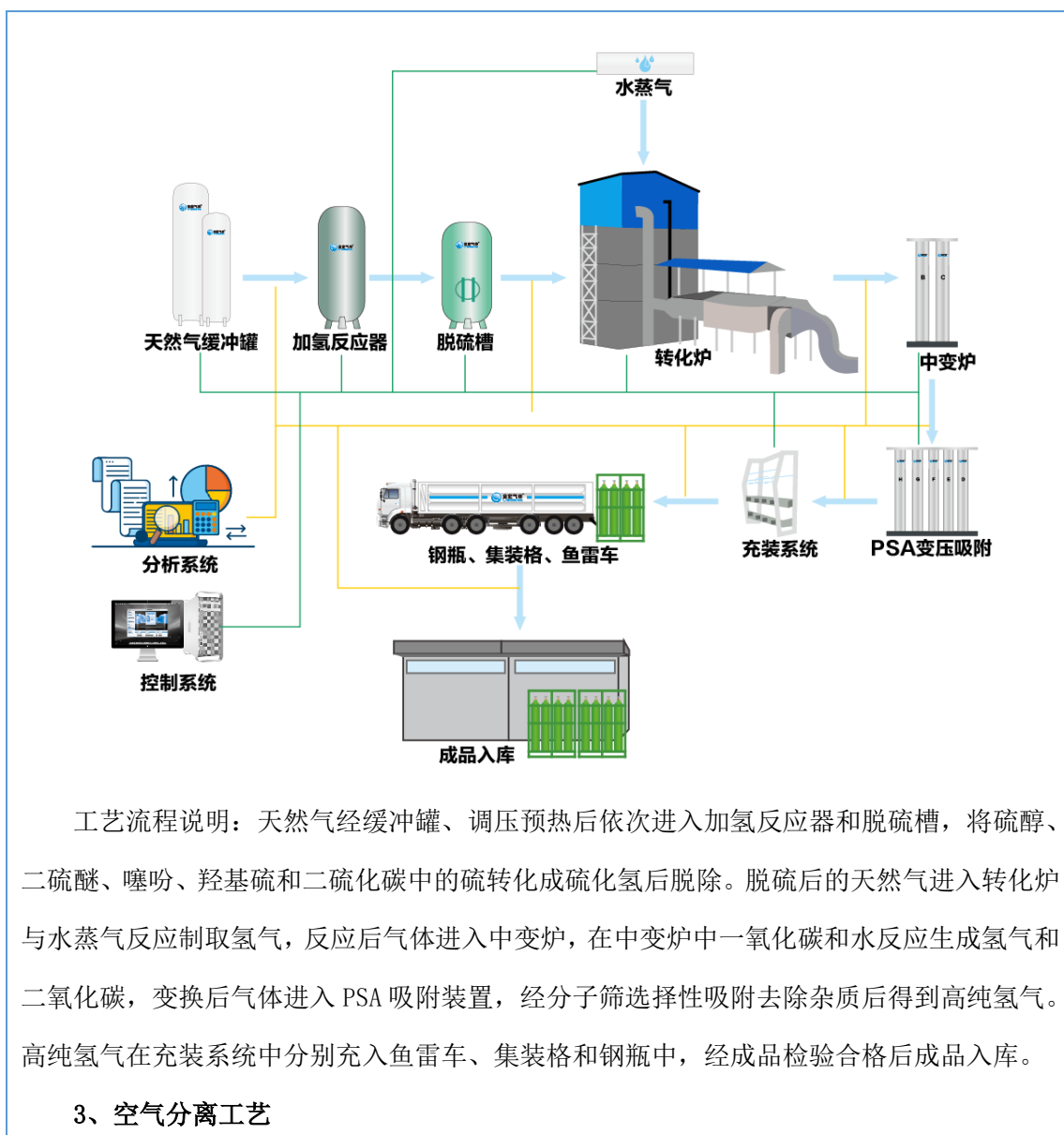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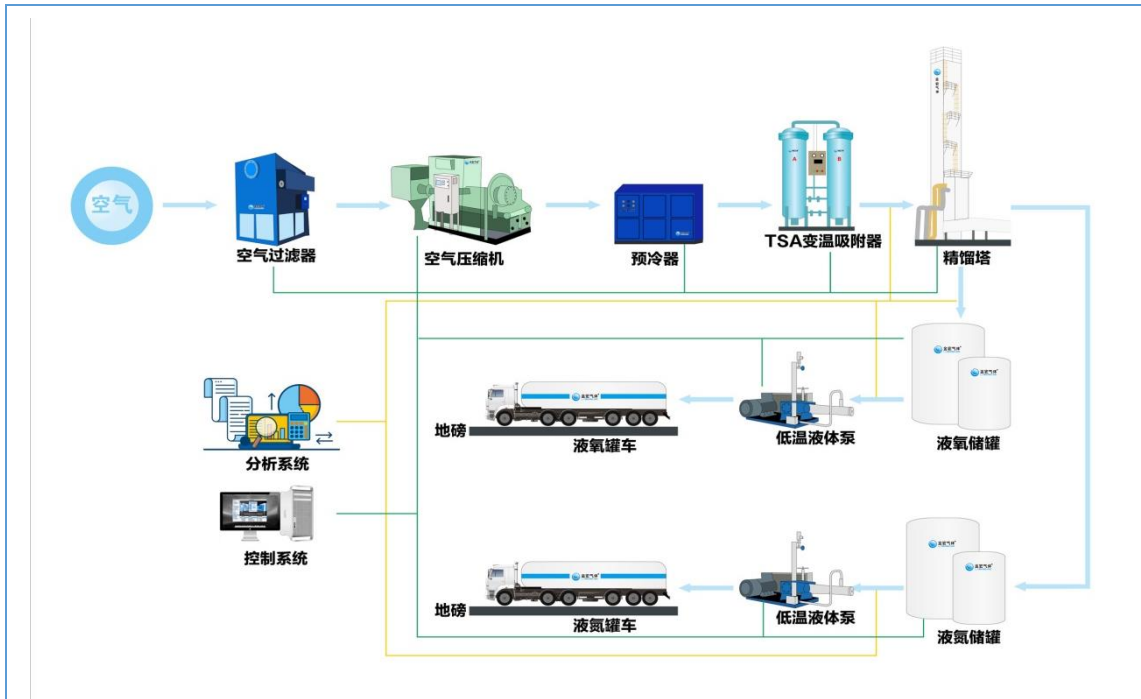
1、气体纯化工艺



工艺流程说明：经检验合格的原料充入原料储罐存储，然后经计量、增压器增压，依次送入洗涤塔、干燥塔、吸附塔除去颗粒物、酸性气体、水分等杂质，由吸附塔出来的气体进入精馏塔，在精馏塔中除去轻重组分杂质、金属离子得到高纯产品。高纯产品经低温液体泵送入充装系统，在充装系统中分别充入罐车、集装箱和钢瓶中，经成品检验合格后成品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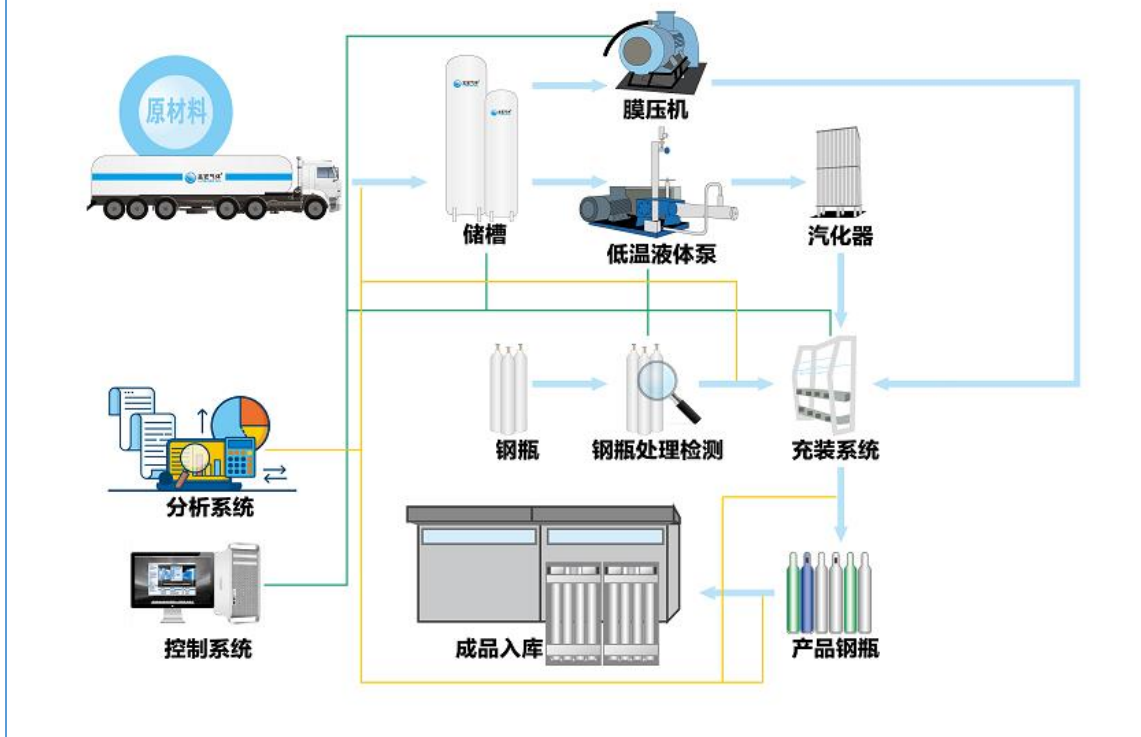
2、气体合成工艺（以高纯氢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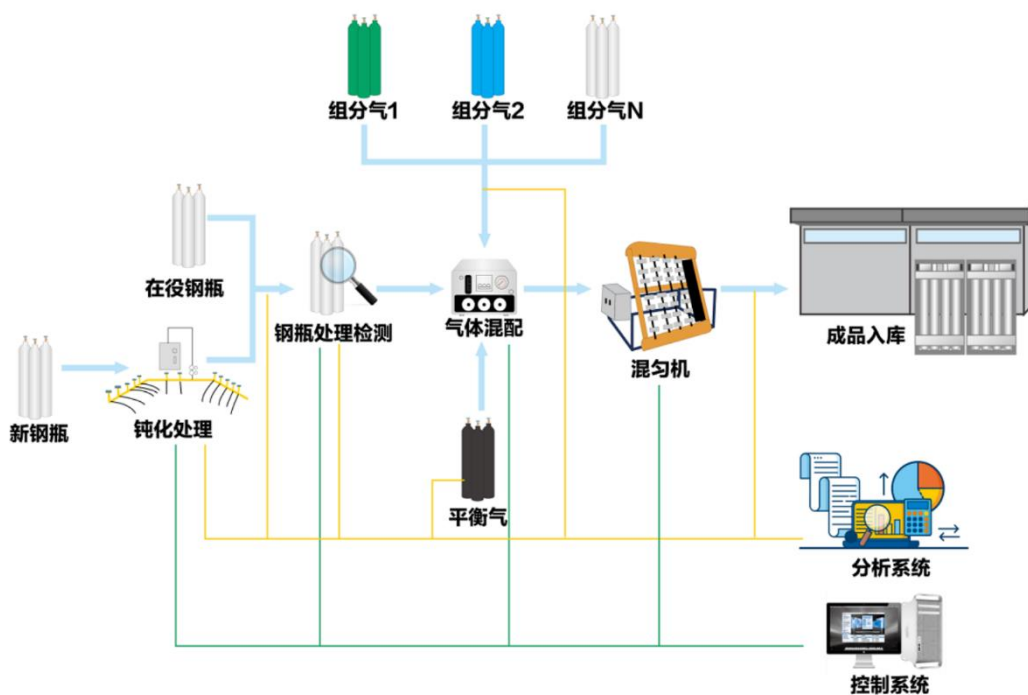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说明：空气经过滤器和预冷器除去颗粒物和部分酸性杂质，然后进入 TSA 变温吸附器，选择性吸附后除去烃类、酸性气体、水分等杂质后进入精馏塔进行精馏，氧和氮完成分离后，液氧和液氮分别进入产品储罐，储罐内液体经低温液体泵充入罐车，由地磅称重计量后发送客户端。

4、气体充装工艺



工艺流程说明：经检验合格的原料充入原料储罐，气体充装分为两种类型，（1）若原料为低温液体，经低温泵进入汽化器气化后进入充装系统；（2）若原料为气体，则经膜压机增压后进入充装系统；产品钢瓶连接在充装系统的阀排上，通过压力或重量的控制完成钢瓶充装，经成品检验合格后成品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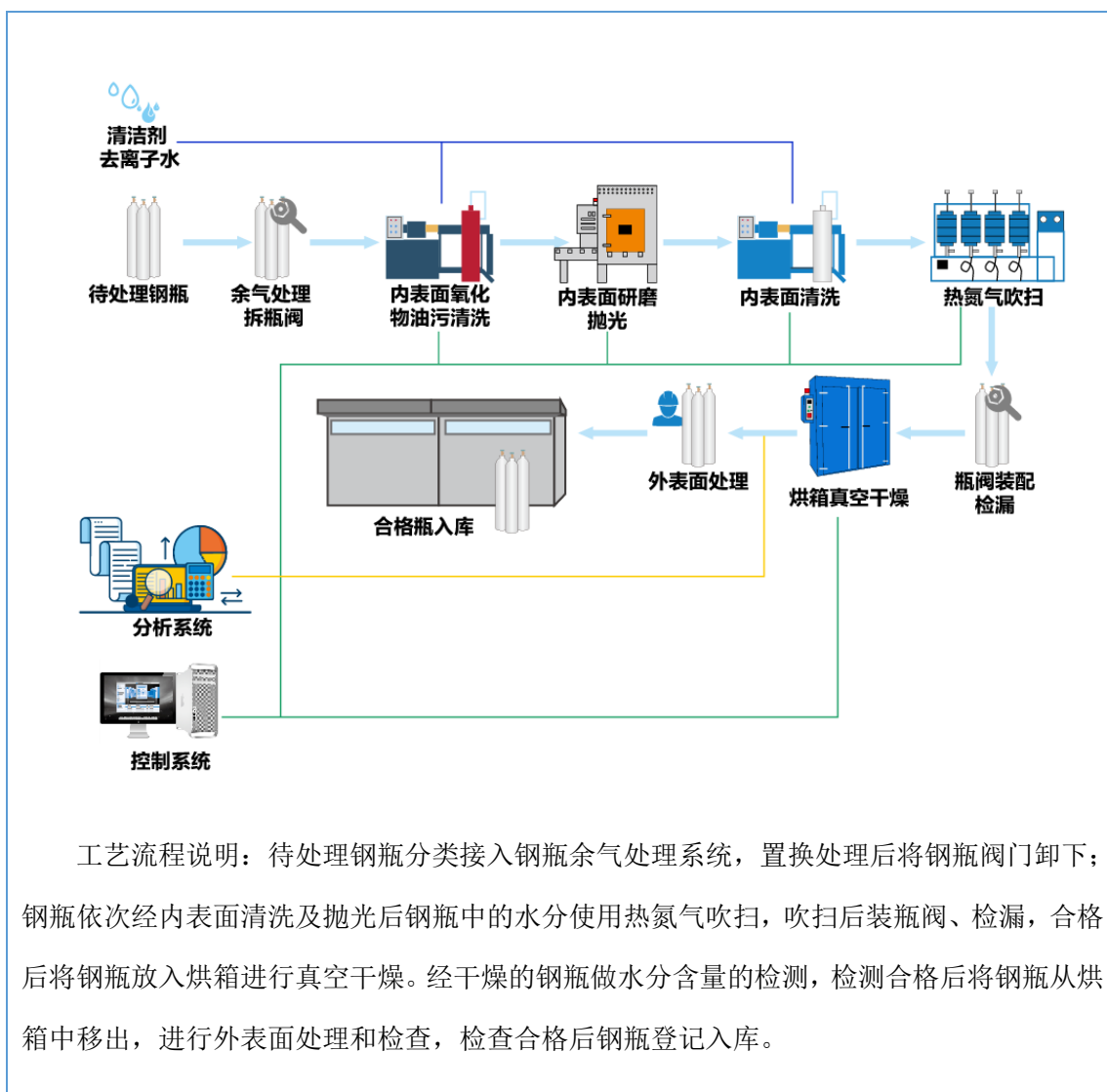
5、气体混配工艺



工艺流程说明：新钢瓶经钝化处理后，进行钢瓶检测，检测合格后将钢瓶接入混配装置，在混配装置中充入单种或多种组分气、平衡气，根据客户需求调节各组分气及平衡气的比例进行配气，充气完成后将钢瓶放置到混匀机上将气体混匀，经成品检验合格后成品入库。

6、气体检测工艺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产能情况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能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及环保投入情况
超纯氨	8500.00 吨	97.15%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氢气	44,600.00 千立方	53.58%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氮气	51,701.80 吨	77.63%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氧气	34,926.15 吨	69.91%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氩气	8,545.40 吨	72.42%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二氧化碳	291,200.00 吨	59.19%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研发创新机制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公司研发采用了先进的项目管理机制和正规的项目研发流程，设立了以低成本、高质量、新技术为导向的技术发展路线图；建立了良好的公司内部反馈制度，促进研发、生产和销售部门之间沟通效率和规范化，使研发部门能及时得到生产部门和客户的信息反馈，不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优化生产工艺，也有助于研发人员不断积累实践经验，从而提高新产品开发的成功率。在产生技术成果后及时通过专利或技术秘密进行保护。同时注重产学研合作，联合天津大学、浙江大学、大连理工大学、大连光明化工研究所和南京大学等构建高层次“产学研”合作平台，联合国内各大高校，招收培养气体纯化专业博士后，通过合作平台，在新产品开发及科研攻关过程中，积累了技术经验充实了技术力量。在未来发展中，本公司将加大产学研合作，扩大合作对象、合作范围、合作项目，为产品开发提供技术支持。

2、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建有研发中心、CNAS 认证实验室、江苏省特种气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机构，研发岗位设有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研发工程师等。研发机构配备了研发特种电子气体相应的检测仪器和设备，壮大了公司的研发实力。2019 年研发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3、研发人员构成

公司研发机构由江苏省双创人才孙猛博士带队，带领一批中青年工程师进行超高纯特种电子气的研发。报告期内研发机构现有研发人员 211 人，其中博士 5 人，硕士 7 人，本科学

历以上研发人员占比 24.64%。

4、报告期主要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开展研发项目 17 项，报告期内申请发明专利 21 件，实用新型专利 47 件，授权发明专利 2 件，实用新型专利 17 件。2019 年 3 月，9N 电子级正硅酸乙酯通过江苏省新技术新产品鉴定。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液氧	按需结算	直接采购	稳定	较为平稳	有一定影响
液氮	按需结算	直接采购	稳定	较为平稳	有一定影响
液氩	按需结算	直接采购	稳定	略有上涨	有一定影响
液体二氧化碳	按需结算	直接采购	稳定	较为平稳	有一定影响
天然气	按需结算	间接采购	稳定	先降后升	影响较大
外购氨	按需结算	间接采购	稳定	较为平稳	有一定影响
水	按需按实结算	直接采购	稳定	较为平稳	影响较小
电	按需按实结算	直接采购	稳定	较为平稳	影响较小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1、 安全生产资质取得情况

报告期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 建设项目安全审查情况

报告期间，公司按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要求上报管理部门对新、改、扩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审查和安全设计审查，项目建成后，公司组织人员对试生产(使用)方案进行审查，并在试生产期间委托有资质的评价单位编制**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发行组织人员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公司将验收过程中涉及的文件、资料存档，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其配套规章的规定申请有关危险化学品的其他安全许可。

3、 使用场所的消防验收、备案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建设项目的消防设计、审查、施工、验收等进行管控，建设项目取得消防设计审查意见和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逐级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实施演练，积极配合消防救援部门的消防监督检查，落实防火检查、防火巡查、火灾隐患整改。

4、 日常管理

公司建立专业的 EHS 管理团队，成立了公司安全委会、成立了公司安全检查组，形成 5 级管理网络图及执行保障网络图，各级管理层对各自的安全直接负责，明确条线管理责任、属地管理责任，责任清单-对标贯标-形成标准化执行责任体系健全、切实可行、岗位针对性、操作性体制与机制明确。

告诉我建立集团公司安全、环保、健康（EHS）管理体系标准和集团公司安全、环保、健康（EHS）绩效考核机制，条线执行力考核。

公司总结、沉淀气体行业常见隐患 519 条。

公司重视科技兴安、提升本质安全度，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自控可控。安全管理核心是双重预防机制、精髓是全员参与、持续改进。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化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积极推进清洁化生产，积极落实环境保护工作，于 2013 年 11 月通过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公司 2015 年获得苏州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苏州市生态文明示范企业”称号，并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

公司主要生产环节为各类气体的充装，超纯氨、氢气、液氧、液氮、乙炔等气体的提纯及生产，二氧化碳、氢气、天然气等气体的尾气回收及提纯。气体充装过程中无工业废水和有害工艺废气产生，噪声主要是泵、压缩机等产生的噪声，无危废产生，一般固废主要是废钢瓶和生活垃圾。尾气回收、提纯等气体生产环节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针对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公司及其子公司配有相应的防治设施，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对污染物进行处理，确保处理后污染物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公司主要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情况如下：

1、废水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废水、乙炔净化过程废水、生活污水等。废水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循环水循环使用，其他废水经预处理后经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达到排放标准排放。

2、废气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超纯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氨废气、天然气制氢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等。在生产过程中基本无废气排放，少量废气经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

3、噪声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线等设备。在进行设备选型时，优先考虑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加强减振措施，装置消声器来降低噪音，并加强厂区周边绿化隔离带建设。通过以上措施，区域声环境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钢瓶和生活垃圾。危险固废主要有废过滤器、氨气吸收废液、废催化剂、废矿物油等。固体废物送有资质的固废处置企业处置；生活垃圾则送由环卫部门处理。

公司环保投入主要包括环保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运营维护等相关投入，2019 年环保投入共 400.25 万元。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要求对危险化学品进行管理。

公司根据危险化学品的种类、特性，在生产车间和库房等作业场所设置相应的监测、通风、报警、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雷、防静电等设备设施，并按照国家标准和规定进行维护、保养，保证符合安全运行要求。

公司定期对生产和储存装置进行安全评价。

公司对危险化学品出入库进行核查登记，库存危险化学品定期检查。

公司为危险化学品操作人配备劳动防护用品和用具，并进行危险化学品知识培训。

公司为危险物品的装卸和运输人员，按装运危险品的性质，发放相应的防护用品，要求操作人员装卸时必须轻装，轻卸，严禁摔拖，重压和摩擦，不得损毁包装容器，并注意标示，堆放稳妥。

加大风险管控，确保公司安全经营、健康发展。

危险化学品废弃处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09年10月10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股东大会成立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都做了较为详细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齐全配套，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政策文件有力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权益分派、对外借款、对外投资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要求之规定程序进行。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原章程第十三条修改为：研发、生产加工各种工业气体、医用气体、消防气体(灭火剂)、特种气体和混合气体及其产品，生产加工食品级干冰和食品添加剂（涉及行政许可、审查、认证生产经营的，凭相关有效的批准证书所列的项目和方式生产经营）。销售自产产品，销售消防气体(灭火剂)，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销售：气体及其产品的相关设备及零部件、包装物、气瓶、医疗器械（一类、二类、三类）、焊割设备及材料、消防器材、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一般化工产品和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从事上述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提供售前售后服务。从事气体相关的应用技术开发、软件系统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气体检测，气瓶检验。从事气体相关的工程和项目的投资建设、生产运管并提供相关服务（包括异地客户现场制气业务和管道供应气体业务）。从事气体相关的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安装维修并提供相关服务，设备租赁，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市场信息咨询和在职人员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道路货物运输（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19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200 吨 9N 电子级正硅酸乙酯、480 吨工业级正硅酸乙酯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拟定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关于《关于撤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议案、关于《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权益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p>拟定于2019年9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有关事项出具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上半年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就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宜修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拟定于2019年11月23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划转部分不动产于全资子公司苏州金瑞捷洁净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p>
监事会	7	<p>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2019年度</p>

	<p>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关于《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关于《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有关事项出具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上半年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修改《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p>
--	--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p>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19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200 吨 9N 电子级正硅酸乙酯、480 吨工业级正硅酸乙酯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权益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p>

		<p>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有关事项出具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上半年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就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宜修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

公司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管理层通过牢固树立公司法人治理理念、不断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努力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对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

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确保管理制度有效实施，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经营治理的情况：朱根林任吴中分公司负责人、吴中金宏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戈惠芳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柳炳峰任吴江分公司负责人、金宏技术执行董事；龚小玲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建波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钱卫芳任公司财务总监；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杨健任公司董事。

公司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与公司官方网站（www.jinhonggroup.com）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相关权益。同时在日常管理中，通过联系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建立了互动交流的有效途径，有效增强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的沟通联系、方便了投资者关系事务处理等工作开展。通过一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开展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

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性

公司主要财产包括房屋、土地、运输工具、机器设备、生产线、专利、商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

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0]230Z110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磊、汪健、王占先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2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 万
审计报告正文：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 计 报 告</h3>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容诚审字[2020]230Z1100 号</p> <p>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h4>一、 审计意见</h4> <p>我们审计了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气体）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宏气体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h4>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h4>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p>	

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宏气体，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期间/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宏气体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52,671,599.04 元、166,101,438.90 元、144,351,281.53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7,927,021.98 元、9,385,223.17 元、7,916,105.04 元。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金宏气体管理层在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金额的相关领域运用了特定的判断，且该领域依赖于多项假设和估计，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领域所使用的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对金宏气体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充分的了解，并在了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2）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判断和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算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会计

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 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抽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金宏气体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估计和判断是合理的。

(二)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7 所述，于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金宏气体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0,577,532.73 元、1,069,793,891.56 元和 893,458,343.57 元。由于收入对金宏气体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收入确认时点涉及判断，收入确认上的细小错误汇总起来可能对金宏气体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在了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2) 对主要产品进行毛利率分析。

(3) 核查与收入相关各项经营指标，分析异常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比较。

(4) 检查重要客户收入确认方式，及重要合同和关键合同条款。

(5) 选取重要客户实地走访，核查业务的真实性。

(6) 对重要客户及本期新增大额客户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7)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金宏气体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事项

金宏气体对2017年度的渠道建设费进行了调整，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二、1的相关披露。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宏气体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宏气体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宏气体、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宏气体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宏气体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

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宏气体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宏气体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 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 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占先

2020年3月24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87,621,854.58	158,760,848.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03,018,138.27	170,353,484.24
应收账款	五、3	144,744,577.06	156,716,215.73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8,885,939.67	
预付款项	五、5	10,406,396.05	19,500,511.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3,175,176.98	3,635,832.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79,768,508.70	53,134,692.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8,945,498.32	21,349,341.36
流动资产合计		576,566,089.63	583,450,927.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	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7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34,882,987.58	39,023,916.53
固定资产	五、12	796,860,031.23	811,155,759.01
在建工程	五、13	66,451,489.26	42,616,250.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4	77,212,507.28	80,009,610.80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5	1,081,772.63	1,081,772.63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25,625,629.25	28,144,30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11,739,745.60	14,101,00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12,506,829.09	17,431,494.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6,360,991.92	1,083,564,109.49
资产总计		1,672,927,081.55	1,667,015,036.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62,086,358.58	4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69,241,131.95	57,254,708.02
应付账款	五、21	172,262,211.14	187,133,977.07
预收款项	五、22	52,548,315.70	56,547,944.4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26,447,877.92	27,657,200.62
应交税费	五、24	10,772,997.33	10,424,951.84
其他应付款	五、25	21,300,762.64	22,574,437.75
其中：应付利息			1,462,053.6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103,321,965.67	197,362,224.9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7,981,620.93	601,955,444.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7	138,126,081.80	190,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8	35,395,078.41	53,790,973.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9	14,412,235.10	14,752,63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36,896,909.94	23,981,43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830,305.25	282,975,045.03
负债合计		742,811,926.18	884,930,48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7,480,515.22	7,480,515.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2	20,039,357.89	-16,816.81
专项储备	五、33	10,854,731.58	7,653,606.16
盈余公积	五、34	64,548,758.15	50,654,647.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384,142,289.49	275,614,722.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315,652.33	704,636,674.50
少数股东权益		79,799,503.04	77,447,872.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0,115,155.37	782,084,54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2,927,081.55	1,667,015,036.77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938,504.80	125,646,361.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141,920.28	136,432,733.20
应收账款	十三、1	190,193,332.39	208,950,800.99
应收款项融资		21,354,517.58	

预付款项		4,526,144.31	11,241,084.04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108,569.77	1,360,46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165,546.76	34,943,120.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3.39	
流动资产合计		501,429,899.28	518,574,569.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311,709,160.01	271,238,913.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39,627.50	39,023,916.53
固定资产		540,306,316.55	543,768,124.97
在建工程		7,080,747.73	22,446,391.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0,824,837.78	44,166,117.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7,825.63	5,894,67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75,229.60	9,267,464.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9,763,744.80	985,805,598.06
资产总计		1,481,193,644.08	1,504,380,167.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390,418.41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930,384.44	58,436,200.64
应付账款		166,820,511.94	143,133,486.89
预收款项		46,674,458.17	49,840,462.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894,051.94	18,544,788.91
应交税费		8,070,019.28	8,632,229.49
其他应付款		17,265,374.21	16,607,423.60
其中：应付利息			1,453,510.60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321,965.67	197,362,224.9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3,367,184.06	512,556,81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8,126,081.80	190,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395,078.41	53,790,973.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559,735.10	10,986,63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2,326.12	13,118,687.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283,221.43	268,346,298.70
负债合计		647,650,405.49	780,903,116.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96,855.94	61,596,855.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0.00	
专项储备		6,193,801.04	4,213,717.75
盈余公积		64,548,758.15	50,654,647.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7,953,823.46	243,761,829.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3,543,238.59	723,477,05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1,193,644.08	1,504,380,167.55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总收入		1,160,577,532.73	1,069,793,891.5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1,160,577,532.73	1,069,793,891.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5,874,991.10	908,759,049.9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596,685,904.79	594,913,857.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9,947,620.11	9,663,017.10
销售费用	五、38	193,820,637.55	175,068,292.33
管理费用	五、39	90,137,226.36	72,992,341.70
研发费用	五、40	39,888,291.75	31,145,480.43
财务费用	五、41	15,395,310.54	24,976,061.28
其中：利息费用		15,360,834.46	25,870,638.07
利息收入		999,048.68	1,086,673.08
加：其他收益	五、42	10,634,587.24	6,143,196.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734,842.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2,072,361.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4,513,170.03	501,132.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089,116.06	165,606,809.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244,043.57	249,645.89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291,635.39	787,947.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041,524.24	165,068,507.6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36,863,215.98	27,544,679.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178,308.26	137,523,827.6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178,308.26	137,523,827.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6,974.35	-1,444,230.7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081,333.91	138,968,058.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056,174.70	164,308.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056,174.70	164,308.1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0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174.70	164,308.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五、49	56,174.70	164,308.19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3,234,482.96	137,688,135.8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137,508.61	139,132,366.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96,974.35	-1,444,230.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8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895,470,020.50	817,584,330.7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465,498,988.41	434,377,985.43
税金及附加		7,646,191.11	7,876,054.01
销售费用		140,405,318.65	136,778,743.13
管理费用		69,846,996.28	54,672,437.47
研发费用		36,796,099.08	28,884,025.36
财务费用		14,518,197.80	24,223,109.65
其中：利息费用		14,494,652.16	24,987,888.78
利息收入		913,009.89	858,395.45
加：其他收益		7,097,064.59	4,693,910.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211.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2,088.02	-5,088,997.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43,398.91	176,256.6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745,595.46	130,553,145.29
加：营业外收入		175,200.74	151,729.56
减：营业外支出		261,889.24	721,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658,906.96	129,983,474.85
减：所得税费用		22,717,803.07	18,370,181.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941,103.89	111,613,293.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941,103.89	111,613,293.4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000,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0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941,103.89	111,613,293.4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6,566,088.41	1,191,483,333.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0,952.87	638,171.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97,377,723.57	72,829,92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5,264,764.85	1,264,951,425.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5,001,026.81	648,571,493.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135,746.32	134,758,92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140,160.67	72,259,78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141,962,035.87	121,845,90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5,238,969.67	977,436,10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25,795.18	287,515,32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92,446.72	18,834,590.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999,048.68	1,086,673.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1,495.40	19,921,263.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504,670.09	238,861,543.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504,670.09	238,861,54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013,174.69	-218,940,280.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18,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18,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004,250.00	29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454,250.00	316,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9,432,224.97	280,196,801.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435,927.50	25,990,783.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868,152.47	306,187,58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13,902.47	10,062,415.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407.65	237,116.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90,310.37	78,874,57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231,544.21	79,356,971.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621,854.58	158,231,544.21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管锡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8,361,854.07	830,692,813.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89,238.67	151,642,12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451,092.74	982,334,94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153,021.94	456,747,039.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106,194.99	73,888,91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688,739.80	57,816,151.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38,468.19	135,804,92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0,986,424.92	724,257,03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64,667.82	258,077,90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05,398.70	17,097,021.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009.89	858,395.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8,408.59	17,955,41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69,286,777.92	129,290,150.16

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25,000.00	36,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11,777.92	165,840,15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93,369.33	-147,884,73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354,250.00	27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354,250.00	27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432,224.97	280,196,801.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07,142.34	25,116,577.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039,367.31	305,313,378.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685,117.31	-30,813,378.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4,733.53	72,814.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21,447.65	79,452,60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117,057.15	45,664,447.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38,504.80	125,117,057.15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6,816.81	7,653,606.16	50,654,647.76		275,614,722.17	77,447,872.49	782,084,54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6,816.81	7,653,606.16	50,654,647.76		275,614,722.17	77,447,872.49	782,084,54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56,174.70	3,201,125.42	13,894,110.39		108,527,567.32	2,351,630.55	148,030,608.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56,174.70				177,081,333.91	6,096,974.35	203,234,482.96
（二）所有											-3,804,656.20	-3,745,343.80	-7,550,000.00

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	4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04,656.20	-4,195,343.80	-8,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3,894,110.39		-64,749,110.39			-50,85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894,110.39		-13,894,110.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855,000.00		-50,855,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201,125.42					3,201,125.42
1. 本期提取								10,745,052.00					10,745,052.00
2. 本期使用								7,543,926.58					7,543,926.58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20,039,357.89	10,854,731.58	64,548,758.15		384,142,289.49	79,799,503.04	930,115,155.37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81,125.00	4,025,670.17	39,493,318.41		147,807,993.07	60,142,103.25	622,018,47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81,125.00	4,025,670.17	39,493,318.41		147,807,993.07	60,142,103.25	622,018,47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4,308.19	3,627,935.99	11,161,329.35		127,806,729.10	17,305,769.24	160,066,071.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4,308.19				138,968,058.45	-1,444,230.76	137,688,135.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50,000.00	18,7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50,000.00	18,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61,329.35		-11,161,32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61,329.35		-11,161,329.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627,935.99					3,627,935.99

1.本期提取							9,441,963.25				9,441,963.25	
2.本期使用							5,814,027.26				5,814,027.26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6,816.81	7,653,606.16	50,654,647.76	275,614,722.17	77,447,872.49	782,084,546.99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昝锡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4,213,717.75	50,654,647.76		243,761,829.96	723,477,051.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4,213,717.75	50,654,647.76		243,761,829.96	723,477,051.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20,000,000.00	1,980,083.29	13,894,110.39		74,191,993.50	110,066,187.18

以“一”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0.00					138,941,103.89	158,941,10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894,110.39		-64,749,110.39	-50,85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894,110.39		-13,894,110.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0,855,000.00	-50,855,00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80,083.29				1,980,083.29
1.本期提取								5,790,321.60				5,790,321.60

2.本期使用								3,810,238.31				3,810,238.31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20,000,000.00	6,193,801.04	64,548,758.15		317,953,823.46	833,543,238.59

项目	2018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1,686,803.81	39,493,318.41		143,309,865.86	609,336,84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1,686,803.81	39,493,318.41		143,309,865.86	609,336,84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526,913.94	11,161,329.35		100,451,964.10	114,140,207.39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1,613,293.45	111,613,293.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61,329.35		-11,161,32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61,329.35		-11,161,329.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26,913.94				2,526,913.94
1. 本期提取							5,035,686.71				5,035,686.71
2. 本期使用							2,508,772.77				2,508,772.7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4,213,717.75	50,654,647.76		243,761,829.96	723,477,051.41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金宏气体”)系由苏州市金宏气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2050700001071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6,00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6,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根据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关于同意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1450。

2016 年 3 月,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000 万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4,000 万股。

2016 年 4 月,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1,000 万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5,000 万股。

2016 年 5 月,公司发行股票 1,325.00 万股,发行股票后的股本变更为 36,325.00 万股。

公司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法人代表人:金向华。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公司的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各种工业气体、医用气体、消防气体(灭火剂)、特种气体和混合气体及其产品,生产加工食品级干冰和食品添加剂(涉

及行政许可、审查、认证生产经营的，凭相关有效的批准证书所列的项目和方式生产经营）。销售自产产品，销售消防气体(灭火剂)，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销售：气体及其产品的相关设备及零部件、包装物、气瓶、医疗器械（一类、二类、三类）、焊割设备及材料、消防器材、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一般化工产品和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从事上述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提供售前售后服务。从事气体相关的应用技术开发、软件系统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气体检测，气瓶检验。从事气体相关的工程和项目的投资建设、生产运管并提供相关服务（包括异地客户现场制气业务和管道供应气体业务）。从事气体相关的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安装维修并提供相关服务，设备租赁，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市场信息咨询和在职人员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道路货物运输（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徐州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徐州金宏	100.00	—
2	苏州金宏物流有限公司	金宏物流	100.00	—
3	上海欣头桥隆申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欣头桥	100.00	—
4	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	昆山金宏	100.00	—
5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润泽	100.00	—
6	潜江润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潜江润苏 *1	—	100.00
7	苏州吴中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吴中金宏	100.00	—
8	苏州金宏气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金宏技术	100.00	—
9	张家港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张家港金宏	100.00	—
10	江苏金华龙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金华龙燃气 *1	—	52.00
11	苏州绿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绿岛新能源 *1	—	100.00
12	苏州金瑞捷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金瑞捷	100.00	—

13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金宏	51.00	—
14	金宏气体电子材料（淮安）有限责任公司	淮安金宏	55.00	—
15	苏州金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金泡科技	70.00	—
16	重庆金苏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金苏	51.00	—
17	重庆金宏海格气体有限公司	重庆金宏	71.14	—
18	重庆金苏运输有限公司	金苏运输*2	—	100.00
19	Jinhong Gas Holding Pte. Ltd	金宏控股	100.00	—
20	上海苏埭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苏埭	100.00	—
21	宿迁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宿迁金宏	51.00	—

*1 注释：潜江润苏、绿岛新能源系金华润泽全资子公司，金华龙燃气系金华润泽控股子公司。

*2 注释：金苏运输系重庆金苏全资子公司。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宿迁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宿迁金宏	2019年12月	企业设立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

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消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

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

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

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

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

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

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前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

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季度均值连续 4 个季度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

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XXXX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 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

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

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

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

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6.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00—9.50
仪器设备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23.75—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

间内计提折旧。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

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

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在租赁土地上自建的房产按土地的租赁期直线法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

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融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

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

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 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 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 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 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 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原则为: 公司产品发往客户单位并取得客户在发货单上的签收证明, 与客户单位对账一致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

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

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9.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

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0. 安全生产费用

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发布并开始执行，本公司根据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该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会〔2018〕15号）文的报表格式作了部分修订，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并在“研发费用”项目增加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文配套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

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10。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760,848.53	158,760,848.53	—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适用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70,353,484.24	117,747,861.796	-52,605,622.45
应收账款	156,716,215.73	156,716,215.73	—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52,605,622.45	52,605,622.45
预付款项	19,500,511.74	19,500,511.74	—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3,635,832.98	3,635,832.98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3,134,692.70	53,134,692.70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1,349,341.36	21,349,341.36	—
流动资产合计	583,450,927.28	583,450,927.28	—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不适用	-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不适用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	—
投资性房地产	39,023,916.53	39,023,916.53	—
固定资产	811,155,759.01	811,155,759.01	—
在建工程	42,616,250.28	42,616,250.28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80,009,610.80	80,009,610.80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1,081,772.63	1,081,772.63	—
长期待摊费用	28,144,300.57	28,144,300.5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01,005.30	14,101,005.3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431,494.37	17,431,494.3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3,564,109.49	1,083,564,109.49	—
资产总计	1,667,015,036.77	1,667,015,036.77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43,036,470.81	36,470.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不适用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7,254,708.02	57,254,708.02	—
应付账款	187,133,977.07	187,133,977.07	—
预收款项	56,547,944.48	56,547,944.4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27,657,200.62	27,657,200.62	—
应交税费	10,424,951.84	10,424,951.84	—

其他应付款	22,574,437.75	21,112,384.12	-1,462,053.63
其中：应付利息	1,462,053.63	—	-1,462,053.63
应付股利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362,224.97	197,362,224.97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01,955,444.75	600,529,861.93	-1,425,582.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450,000.00	191,471,612.44	1,021,612.44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53,790,973.87	54,194,944.25	403,970.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4,752,636.84	14,752,636.8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981,434.32	23,981,434.3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975,045.03	284,400,627.85	1,425,582.82
负债合计	884,930,489.78	884,930,489.78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7,480,515.22	7,480,515.22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16,816.81	-16,816.81	—
专项储备	7,653,606.16	7,653,606.16	—
盈余公积	50,654,647.76	50,654,647.76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75,614,722.17	275,614,722.1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4,636,674.50	704,636,674.50	—
少数股东权益	77,447,872.49	77,447,872.49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2,084,546.99	782,084,546.99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7,015,036.77	1,667,015,036.77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646,361.47	125,646,361.4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适用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36,432,733.20	91,110,688.74	-45,322,044.46
应收账款	208,950,800.99	208,950,800.99	—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45,322,044.46	45,322,044.46
预付款项	11,241,084.04	11,241,084.04	—
其他应收款	1,360,468.89	1,360,468.89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34,943,120.90	34,943,120.90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518,574,569.49	518,574,569.49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不适用	-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不适用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71,238,913.02	271,238,913.0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	—
投资性房地产	39,023,916.53	39,023,916.53	—
固定资产	543,768,124.97	543,768,124.97	—
在建工程	22,446,391.05	22,446,391.05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4,166,117.31	44,166,117.31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94,671.01	5,894,671.0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67,464.17	9,267,464.1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5,805,598.06	985,805,598.06	—
资产总计	1,504,380,167.55	1,504,380,167.55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27,927.78	27,9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不适用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8,436,200.64	58,436,200.64	—
应付账款	143,133,486.89	143,133,486.89	—
预收款项	49,840,462.94	49,840,462.94	—

应付职工薪酬	18,544,788.91	18,544,788.91	—
应交税费	8,632,229.49	8,632,229.49	—
其他应付款	16,607,423.60	15,153,913.00	-1,453,510.60
其中：应付利息	1,453,510.60	—	-1,453,510.60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362,224.97	197,362,224.97	—
持有待售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512,556,817.44	511,131,234.62	-1,425,582.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450,000.00	191,471,612.44	1,021,612.44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53,790,973.87	54,194,944.25	403,970.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0,986,636.84	10,986,636.8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18,687.99	13,118,687.9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346,298.70	269,771,881.52	1,425,582.82
负债合计	780,903,116.14	780,903,116.14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61,596,855.94	61,596,855.94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4,213,717.75	4,213,717.75	—

盈余公积	50,654,647.76	50,654,647.76	—
未分配利润	243,761,829.96	243,761,829.96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3,477,051.41	723,477,051.41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4,380,167.55	1,504,380,167.55	—

(4) 首次执行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期初数调整的说明

①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合并财务报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2,605,622.45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2,605,622.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00.00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45,322,044.46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5,322,044.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00.00

②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52,605,622.45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52,605,622.45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	—	—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65,932.40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加：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	5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5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52,605,622.45	—	52,605,622.45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45,322,044.46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45,322,044.46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	—	—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65,932.40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加：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	5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5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45,322,044.46	—	45,322,044.46

③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

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合并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0,071,652.70	—	—	10,071,652.70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3,470.13	—	—	3,470.13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9,385,223.17	—	—	9,385,223.1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82,959.40	—	—	682,959.40

母公司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8,829,408.78	—	—	8,829,408.78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3,470.13	—	—	3,470.13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295,727.77	—	—	8,295,727.7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530,210.88	—	—	530,210.88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劳务收入	3%，13%，16%，17%
	房屋出租等收入	5%，6%
	交通运输等劳务收入	9%，10%，1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

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金宏、昆山金宏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156 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对徐州金宏、昆山金宏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食品添加剂液态二氧化碳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本公司已通过江苏省 201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184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昆山金宏已通过江苏省 2018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579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昆山金宏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金宏、昆山金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08]117 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的规定，对徐州金宏、昆山金宏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二氧化碳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本公司子公司潜江润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 [2008] 47 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的规定，对潜江润苏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天然气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欣头桥、潜江润苏、绿岛新能源、金瑞捷、金苏运输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税〔2019〕13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上海欣头桥、潜江润苏、绿岛新能源、金瑞捷、金苏运输2019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现金	140,020.69	220,306.98
银行存款	187,481,833.89	158,011,237.23
其他货币资金	—	529,304.32
合计	187,621,854.58	158,760,848.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56,067.94	3,423,597.71

2019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02,317,382.60	—	102,317,382.60	170,287,551.84	—	170,287,551.84
商业承兑汇票	737,637.55	36,881.88	700,755.67	69,402.53	3,470.13	65,932.40
合计	103,055,020.15	36,881.88	103,018,138.27	170,356,954.37	3,470.13	170,353,484.24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982,329.77	64,724,098.46	81,832,342.47	73,648,110.32

(4) 截至2019年12月13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19.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3,055,020.15	100.00	36,881.88	0.04	103,018,138.27
其中：组合 1	737,637.55	0.72	36,881.88	5.00	700,755.67
组合 2	102,317,382.60	99.28	—	—	102,317,382.60
合计	103,055,020.15	100.00	36,881.88	0.04	103,018,138.27

①于2019年12月31日，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37,637.55	36,881.88	5.00%

②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于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6)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18.12.31	会计政策变更	2019.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19.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3,470.13	—	3,470.13	33,411.75	—	—	36,881.88

(7) 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3.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1年以内	151,162,087.12	161,570,003.77
1至2年	842,133.26	3,509,358.12
2至3年	454,491.94	484,021.98
3至4年	79,972.40	517,498.72
4至5年	122,719.14	3,484.18
5年以上	10,195.18	17,072.13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152,671,599.04	166,101,438.90
减：坏账准备	7,927,021.98	9,385,223.1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	144,744,577.06	156,716,215.7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19年12月31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种类	2019.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671,599.04	100.00	7,927,021.98	5.19	144,744,577.06
其中：组合1	152,671,599.04	100.00	7,927,021.98	5.19	144,744,577.06
合计	152,671,599.04	100.00	7,927,021.98	5.19	144,744,577.06

②2018年12月31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种类	2018.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403,005.50	99.58	8,811,389.77	5.33	156,591,615.73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	165,403,005.50	99.58	8,811,389.77	5.33	156,591,615.73

险特征的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433.40	0.42	573,833.40	82.16	124,600.00
合计	166,101,438.90	100.00	9,385,223.17	5.65	156,716,215.7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19年12月31日，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1,162,087.12	7,558,104.38	5.00%
1至2年	842,133.26	84,213.32	10.00%
2至3年	454,491.94	136,347.59	30.00%
3至4年	79,972.40	39,986.20	50.00%
4至5年	122,719.14	98,175.31	80.00%
5年以上	10,195.18	10,195.18	100.00%
合计	152,671,599.04	7,927,021.98	5.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②2018年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1,010,370.37	8,050,518.53	5.00%
1至2年	3,370,558.12	337,055.82	10.00%
2至3年	484,021.98	145,206.59	30.00%
3至4年	517,498.72	258,749.36	50.00%
4至5年	3,484.18	2,787.34	80.00%
5年以上	17,072.13	17,072.13	100.00%
合计	165,403,005.50	8,811,389.77	5.33%

(3)本期坏账准备变动的情况

类别	2018.12.31	会计政策变更	2019.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19.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9,385,223.17	—	9,385,223.17	535,280.80	-510,263.40	2,503,745.39	7,927,021.98

其中，本期转回以前年度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9,434.00 元，收回

以前年度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519,697.40 元。

(4) 报告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03,745.3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共享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449,233.4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常州市轻盈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319,986.59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华星电力（常州）有限公司	货款	239,163.0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苏州贝卡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31,685.55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浙江昂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115,166.0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5,982,180.00	3.92	299,109.00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666,528.00	3.71	283,326.40
东台市梓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57,740.00	3.05	232,887.00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3,888,661.98	2.55	194,433.10
上海迅赞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964,600.00	1.94	148,230.00
合计	23,159,709.98	15.17	1,157,985.50

(6) 2019 年度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2019 年度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情况。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公允价值	2018.12.31 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28,885,939.67	—
应收账款	—	—
合计	28,885,939.67	—

(2) 应收票据

①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8,885,939.67	—	28,885,939.67

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入应收账款的票据。

③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12.31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8,885,939.67	—	—	—
其中：组合 2	28,885,939.67	—	—	—
合计	28,885,939.67	—	—	—

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各报告期末，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票据。

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85,996.86	99.80	14,397,267.84	73.83
1至2年	—	—	4,577,299.00	23.47
2至3年	20,399.19	0.20	525,944.90	2.70
3年以上	—	—	—	—
合计	10,406,396.05	100.00	19,500,511.74	100.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9.12.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1,096,155.73	10.53
盈德气体（上海）有限公司	944,488.73	9.08
上海盛瀛化工有限公司	650,000.00	6.25
上海埃林哲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463,298.86	4.45
宁波城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406,077.02	3.90
合计	3,560,020.34	34.21

(3) 2019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下降46.64%，主要系预付上市机构中介费下降所致。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175,176.98	3,635,832.98
合计	3,175,176.98	3,635,832.98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1年以内	2,371,984.86	3,088,324.61
1至2年	549,811.98	581,779.77
2至3年	566,658.00	197,804.00
3至4年	39,000.00	74,000.00
4至5年	54,000.00	14,300.00
5年以上	331,284.00	362,584.00
小计	3,912,738.84	4,318,792.38
减：坏账准备	737,561.86	682,959.40
合计	3,175,176.98	3,635,832.9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	------------	------------

押金、保证金	2,666,904.40	2,978,189.06
备用金	964,651.25	1,243,281.55
代垫款及往来款	281,183.19	97,321.77
小计	3,912,738.84	4,318,792.38
减：坏账准备	737,561.86	682,959.40
合计	3,175,176.98	3,635,832.98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912,738.84	737,561.86	3,175,176.98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912,738.84	737,561.86	3,175,176.98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12,738.84	18.85	737,561.86	3,175,176.98	—
其中：组合 1	3,912,738.84	18.85	737,561.86	3,175,176.98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3,912,738.84	18.85	737,561.86	3,175,176.98	—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71,984.86	118,599.26	5.00%
1 至 2 年	549,811.98	54,981.20	10.00%
2 至 3 年	566,658.00	169,997.40	30.00%
3 至 4 年	39,000.00	19,500.00	50.00%
4 至 5 年	54,000.00	43,200.00	80.00%
5 年以上	331,284.00	331,284.00	100.00%
合计	3,912,738.84	737,561.86	18.8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B.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种类	2018.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8,792.38	100.00	682,959.40	15.81	3,635,832.98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4,318,792.38	100.00	682,959.40	15.81	3,635,832.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318,792.38	100.00	682,959.40	15.81	3,635,832.98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88,324.61	154,416.22	5.00%
1 至 2 年	581,779.77	58,177.98	10.00%
2 至 3 年	197,804.00	59,341.20	30.00%
3 至 4 年	74,000.00	37,000.00	50.00%
4 至 5 年	14,300.00	11,440.00	80.00%
5 年以上	362,584.00	362,584.00	100.00%
合计	4,318,792.38	682,959.40	15.8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18.12.31	会计政策变更	2019.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19.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682,959.40	—	682,959.40	175,584.23	—	120,981.77	737,561.86

⑤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核销年度	项目	核销金额
2019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0,981.77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石家庄融明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押金	421,000.00	2年以 内	10.76	37,050.00
艾佩科(上海)气体有限公 司	押金	276,800.00	3年以 内	7.07	74,880.00
苏州纬承招标服务有限公 司	保证 金	200,000.00	1年以 内	5.11	10,000.00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 金	170,000.00	1年以 内	4.34	8,500.00
绿菱电子材料(天津)有限 公司	押金	157,000.00	5年以 上	4.01	157,000.00
合计		1,224,800.00		31.29	287,430.00

⑦各报告期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⑧各报告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各报告期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21,288.15	—	4,321,288.15	3,920,303.65	—	3,920,303.65
在产品	36,572,263.67	—	36,572,263.67	15,167,635.79	—	15,167,635.79
库存商品	29,393,685.01	—	29,393,685.01	25,568,500.73	—	25,568,500.73
周转材料	9,481,271.87	—	9,481,271.87	8,478,252.53	—	8,478,252.53
合计	79,768,508.70	—	79,768,508.70	53,134,692.70	—	53,134,692.70

(2) 本公司按存货成本大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不存在存货成本大于可变现净值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201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50.13%，主要系已安装未完工的设备销售及安装项目成本增加所致。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925,348.76	20,741,208.08

预交所得税	20,149.56	608,133.28
合计	18,945,498.32	21,349,341.36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	—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2016年4月，本公司与苏州德莱电器有限公司、江苏飞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苏州民营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90,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59%。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70,000,000.00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苏州民营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本公司并非用于交易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966,422.11	1,180,747.07	55,147,16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2,963.90	713,254.93	2,646,218.83
(1) 外购	—	—	—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1,932,963.90	713,254.93	2,646,218.83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5,899,386.01	1,894,002.00	57,793,388.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956,151.19	167,101.46	16,123,252.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6,394.74	110,753.04	6,787,147.78
(1) 计提或摊销	6,257,767.75	22,788.70	6,280,556.45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418,626.99	87,964.34	506,591.3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 期末余额	22,632,545.93	277,854.50	22,910,400.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266,840.08	1,616,147.50	34,882,987.58
2. 期初账面价值	38,010,270.92	1,013,645.61	39,023,916.53

(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12.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固定资产	796,860,031.23	811,155,759.0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796,860,031.23	811,155,759.01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仪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0,905,849.10	846,148,710.50	43,914,800.20	134,550,967.00	16,254,987.08	1,271,775,31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33,082.42	88,213,953.86	8,764,251.78	11,976,151.59	2,917,214.64	123,004,654.29
(1) 购置	1,453,156.22	20,720,054.23	4,227,674.44	9,689,982.34	2,911,555.16	39,002,422.39
(2) 在建工程转入	9,679,926.20	67,493,899.63	4,536,577.34	2,286,169.25	5,659.48	84,002,231.90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932,963.90	29,113,280.82	1,572,354.80	1,088,753.98	776,271.68	34,483,625.18
(1) 处置或报废	—	29,113,280.82	1,572,354.80	1,088,753.98	776,271.68	32,550,661.2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932,963.90	—	—	—	—	1,932,963.90
4. 期末余额	240,105,967.62	905,249,383.54	51,106,697.18	145,438,364.61	18,395,930.04	1,360,296,342.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5,419,189.04	304,286,435.31	21,054,290.14	57,273,118.31	12,586,522.07	460,619,55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62,896.16	86,088,284.26	6,961,756.28	18,086,256.85	1,481,234.86	123,780,428.41
(1) 计提	11,162,896.16	86,088,284.26	6,961,756.28	18,086,256.85	1,481,234.86	123,780,428.41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418,626.99	17,703,852.03	1,389,435.38	727,594.88	724,162.24	20,963,671.52
(1) 处置或报废	—	17,703,852.03	1,389,435.38	727,594.88	724,162.24	20,545,044.5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18,626.99	—	—	—	—	418,626.99
4. 期末余额	76,163,458.21	372,670,867.54	26,626,611.04	74,631,780.28	13,343,594.69	563,436,311.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3,942,509.41	532,578,516.00	24,480,086.14	70,806,584.33	5,052,335.35	796,860,031.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486,660.06	541,862,275.19	22,860,510.06	77,277,848.69	3,668,465.01	811,155,759.01

②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9.12.31 账面价值	2018.12.31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3,846,951.59	74,050,689.28

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9.12.31 账面价值	2018.12.31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48,811,971.59	232,338,813.55
仪器设备	11,241,179.58	11,629,542.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758.21	16,455.23
合计	260,082,909.38	243,984,810.81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空分车间	5,206,538.45	正在办理中

⑤固定资产各报告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3.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在建工程	66,451,489.26	42,616,250.28
工程物资	—	—
合计	66,451,489.26	42,616,250.28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年产500吨电子级氯化氢、	24,631,259.00	—	24,631,259.00	10,652,269.87	—	10,652,269.87

500 吨电子级液氯项目						
天然气项目	20,402,635.38	—	20,402,635.38	408,399.54	—	408,399.54
笑气回收工程	4,973,516.97	—	4,973,516.97	4,546,040.87	—	4,546,040.87
可乐级二氧化碳技改配套项目	2,878,806.32	—	2,878,806.32	—	—	—
张家港金宏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纯气体项目	2,763,114.17	—	2,763,114.17	2,621,793.94	—	2,621,793.94
SAP 项目	2,601,903.97	—	2,601,903.97	—	—	—
储槽	2,282,569.92	—	2,282,569.92	2,439,848.89	—	2,439,848.89
年充装 125 万瓶工业气体项目	1,414,457.05	—	1,414,457.05	140,996.52	—	140,996.52
DCS、SIS 改造项目	1,165,715.46	—	1,165,715.46	—	—	—
年充装 392.2 万瓶工业气体项目	851,982.48	—	851,982.48	199,249.80	—	199,249.80
多功能车间项目	—	—	—	2,302,554.83	—	2,302,554.83
高纯电子气氧化亚氮项目	—	—	—	966,432.54	—	966,432.54
昆山二氧化碳项目	—	—	—	404,310.34	—	404,310.34
卓意玻纤二期 VPSA 制氧站	—	—	—	13,708,620.69	—	13,708,620.69
气弹充装项目	—	—	—	2,471,431.54	—	2,471,431.54
其他	2,485,528.54	—	2,485,528.54	1,754,300.91	—	1,754,300.91
合计	66,451,489.26	—	66,451,489.26	42,616,250.28	—	42,616,250.28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9.01.0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9.12.31
年产 500 吨电子级氯化氢、500 吨电子级液氯项目	10,652,269.87	13,978,989.13	—	—	24,631,259.00
天然气项目	408,399.54	20,084,273.98	90,038.14	—	20,402,635.38
笑气回收工程	4,546,040.87	18,108,444.65	17,320,990.41	359,978.14	4,973,516.97
可乐级二氧化碳技改配套项目	—	2,878,806.32	—	—	2,878,806.32
张家港金宏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纯气体项目	2,621,793.94	141,320.23	—	—	2,763,114.17
SAP 项目	—	2,601,903.97	—	—	2,601,903.97
储槽	2,439,848.89	24,715,263.83	24,872,542.80	—	2,282,569.92
年充装 125 万瓶工业气体项目	140,996.52	1,273,460.53	—	—	1,414,457.05
DCS、SIS 改造项目	—	1,165,715.46	—	—	1,165,715.46
年充装 392.2 万瓶工业气体项目	199,249.80	652,732.68	—	—	851,982.48
气弹充装项目	2,471,431.54	315,122.23	2,786,553.77	—	—
多功能车间项目	2,302,554.83	3,334,745.33	5,637,300.16	—	—

昆山二氧化碳项目	404,310.34	28,301.89	432,612.23	—	—
高纯电子气氧化亚氮项目	966,432.54	122,641.50	1,089,074.04	—	—
卓意玻纤二期 VPSA 制氧站	13,708,620.69	3,151,724.14	16,860,344.83	—	—
其他	1,754,300.91	15,644,003.15	14,912,775.52	—	2,485,528.54
合计	42,616,250.28	108,197,449.02	84,002,231.90	359,978.14	66,451,489.2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500 吨电子级氯化氢、500 吨电子级液氯项目	—	—	—	自筹
天然气项目	—	—	—	自筹
笑气回收工程	—	—	—	自筹
可乐级二氧化碳技改配套项目	—	—	—	自筹
张家港金宏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纯气体项目	—	—	—	自筹
SAP 项目	—	—	—	自筹
储槽	—	—	—	自筹
年充装 125 万瓶工业气体项目	—	—	—	自筹
DCS、SIS 改造项目	—	—	—	自筹
年充装 392.2 万瓶工业气体项目	—	—	—	自筹
气弹充装项目	—	—	—	自筹
多功能车间项目	—	—	—	自筹
昆山二氧化碳项目	—	—	—	自筹
高纯电子气氧化亚氮项目	—	—	—	自筹
卓意玻纤二期 VPSA 制氧站	—	—	—	自筹
其他	—	—	—	自筹
合计	—	—	—	

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④2019 年度、2018 年度其他减少金额系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⑤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55.93%，主要系年产 500 吨电子级氯化氢、500 吨电子级液氯项目、天然气项目等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0,527,109.86	2,277,594.26	92,804,704.12
2.本期增加金额	—	61,320.75	61,320.75
(1) 购置	—	61,320.75	61,320.75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713,254.93	—	713,254.93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13,254.93	—	713,254.93
(2) 其他减少	—	—	—
4.期末余额	89,813,854.93	2,338,915.01	92,152,769.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930,359.61	1,864,733.71	12,795,093.32
2.本期增加金额	1,987,494.44	245,639.24	2,233,133.68
(1) 计提	1,987,494.44	245,639.24	2,233,133.68
3.本期减少金额	87,964.34	—	87,964.34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7,964.34	—	87,964.34
(2) 其他减少	—	—	—
4.期末余额	12,829,889.71	2,110,372.95	14,940,262.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983,965.22	228,542.06	77,212,507.28
2.期初账面价值	79,596,750.25	412,860.55	80,009,610.80

(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5. 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期末减值准备
绿岛新能源	222,074.12	—	—	222,074.12	—
金宏海格	859,698.51	—	—	859,698.51	—
合计	1,081,772.63	—	—	1,081,772.63	—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对绿岛新能源、金宏海格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除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②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结合资产特点，公司采用收益法对资产组未来预计产生的现金流量现值分别进行估算，以收益法测算结果与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或资产组）账面价值分别进行比较，若长期股权投资（或资产组）账面价值低于收益法测算结果，则可以认为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商誉减值，不再进行减值准备测试；若长期股权投资（或资产组）账面价值高于收益法测算结果，则需要测试组成资产组的资产市场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最终确定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报告期末根据上述方法测试未发现商誉发生减值。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6,563,855.10	585,666.21	2,255,011.05	—	24,894,510.26
尾气回收工程	1,402,673.56	—	752,957.00	—	649,716.56
装修费	177,771.91	—	96,369.48	—	81,402.43
合计	28,144,300.57	585,666.21	3,104,337.53	—	25,625,629.25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中房屋及建筑物系公司在租入的土地上建造的办公及生产用房和其他辅助工程，按土地租赁协议期 15 年至 20 年进行摊销；装修费系为员工宿舍楼发生的装修费用，按 5 年进行摊销；尾气回收工程项目按受益期进行摊销。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	—	9,675,036.94	1,535,818.38
信用减值准备	8,412,889.34	1,337,704.00	—	—
递延收益	10,559,735.10	1,583,960.27	10,986,636.84	1,647,995.53
渠道建设费用	16,825,157.30	2,523,773.60	19,481,761.08	2,922,264.16
未弥补亏损	25,177,230.91	6,294,307.73	32,430,039.33	7,994,927.23
合计	60,975,012.65	11,739,745.60	72,573,474.19	14,101,005.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税前抵扣	202,450,203.43	36,896,909.94	131,359,235.66	23,981,434.3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亏损	31,711,207.96	24,746,832.26
递延收益	3,852,500.00	3,766,000.00
信用减值准备	288,576.38	—
资产减值准备	—	396,615.76
合计	35,852,284.34	28,909,448.02

由于子公司徐州金宏、吴中金宏、金宏技术、张家港金宏、潜江润苏、淮安

金宏、金泡科技、重庆金苏、上海苏隸何时能够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减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备注
2018 年度	—	—	3,806,095.74	—
2019 年度	—	1,867,182.93	2,475,927.97	—
2020 年度	3,577,104.36	3,582,126.11	3,891,020.95	—
2021 年度	3,296,040.41	3,698,077.39	6,910,018.39	—
2022 年度	2,260,833.42	3,290,393.25	6,935,834.03	—
2023 年度	10,450,237.33	10,015,867.66	—	—
2024 年度	12,126,992.44	—	—	—
2025 年度	—	—	—	—
2026 年度	—	1,975,924.21	—	—
2027 年度	—	317,260.71	—	—
合计	31,711,207.96	24,746,832.26	24,018,897.08	—

2019年12月31日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53.86%，主要系根据财税（2018）54号文，就2019年度期间新购进的单价500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并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扣除，导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种类	2019.12.31	2018.12.31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506,829.09	17,431,494.37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借款	62,004,250.00	43,000,000.00
应计利息	82,108.58	—
合计	62,086,358.58	43,000,000.00

(2) 2019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中：保证借款中2,065.00万元系由金向华夫妇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4,135.43万元系由金向华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

保证；同时，保证借款中 2,735.43 万元系由宁波银行开具保函再由华侨银行发放的贷款。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44.39%，主要系公司适当调整借款结构，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20. 应付票据

种类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3,465,524.73	31,691,660.95
商业承兑汇票	25,775,607.22	25,563,047.07
合计	69,241,131.95	57,254,708.02

(1)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中 20,762,208.83 元由金向华夫妇提供担保；48,478,923.12 元由金向华提供担保。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货款	73,853,295.52	66,860,767.85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64,724,098.46	73,648,110.32
应付工程设备款	31,808,018.85	44,750,473.99
应付运费	1,876,798.31	1,874,624.91
合计	172,262,211.14	187,133,977.07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2.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预收货款	52,548,315.70	56,547,944.48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设备销售款。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短期薪酬	27,657,200.62	160,516,809.65	161,726,132.35	26,447,877.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409,613.97	8,409,613.97	—
合计	27,657,200.62	168,926,423.62	170,135,746.32	26,447,877.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518,923.00	137,283,382.20	138,639,225.22	26,163,079.98
职工福利费	—	11,501,234.35	11,501,234.35	—
社会保险费	—	4,963,772.54	4,963,772.5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150,184.70	4,150,184.70	—
工伤保险费	—	461,066.65	461,066.65	—
生育保险费	—	352,521.19	352,521.19	—
住房公积金	—	4,492,896.08	4,492,896.0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8,277.62	2,275,524.48	2,129,004.16	284,797.94
合计	27,657,200.62	160,516,809.65	161,726,132.35	26,447,877.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基本养老保险	—	8,169,217.41	8,169,217.41	—
失业保险费	—	240,396.56	240,396.56	—
合计	—	8,409,613.97	8,409,613.97	—

(4) 2019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部分）的职工薪酬。

24. 应交税费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企业所得税	6,693,713.78	3,150,624.32
增值税	1,946,919.48	5,772,390.69
个人所得税	1,318,260.67	252,326.89
房产税	397,540.41	395,225.53
土地使用税	156,551.58	225,055.74

其他税费	260,011.41	629,328.67
合计	10,772,997.33	10,424,951.84

25.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其他应付款	21,300,762.64	21,112,384.12
应付利息	—	1,462,053.63
合计	21,300,762.64	22,574,437.75

(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融资租赁利息	—	403,970.38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1,021,612.4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36,470.81
企业债券利息	—	—
合计	—	1,462,053.63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押金、保证金	17,487,343.69	15,937,243.22
往来款及其他	3,813,418.95	5,175,140.90
合计	21,300,762.64	21,112,384.12

②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为11,969,233.11元，主要为向客户收取的设备押金，由于业务持续进行，押金未退还。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9.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太仓市东港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516,600.00	业务进行中
苏州大阳日酸气体有限公司	354,000.00	业务进行中
宁波日日升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	业务进行中
无锡市新兔机械有限公司	260,000.00	业务进行中
保定市北方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210,000.00	业务进行中

合计	1,640,600.00
----	--------------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580,000.00	179,49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741,965.67	17,872,224.97
合计	103,321,965.67	197,362,224.97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借款	84,580,000.00	139,490,000.00
信用借款	—	40,000,000.00
合计	84,580,000.00	179,490,000.00

(3) 2019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中：保证借款中6,938.00万元系由金向华夫妇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1,520.00万元系由金向华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

(4) 2019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下降47.65%，主要系2019年度从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27.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借款	137,800,000.00	190,450,000.00
应计利息	326,081.80	—
合计	138,126,081.80	190,450,000.00

(2) 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余额中：保证借款中4,000.00万元系由金向华夫妇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9,780.00万元系由金向华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

28.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长期应付款	35,395,078.41	53,790,973.87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融资租赁款	37,203,563.34	57,996,079.51
减：未确认融资费	1,808,484.93	4,205,105.64
合计	35,395,078.41	53,790,973.87

(3) 融资租赁款系通过向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租赁形式获取的借款，借款期5年。

(4) 2019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下降34.20%，主要系2019年度偿还借款所致。

29. 递延收益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752,636.84	1,650,000.00	1,990,401.74	14,412,235.1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19.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9.12.3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超纯氨等超高纯气体生产提纯技改项目	4,794,334.72	—	554,874.00	—	4,239,460.72
建造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基金	2,581,000.00	—	133,500.00	—	2,447,500.00
7N 电子级超纯氨的研发及产业化	2,206,555.00	—	319,020.00	—	1,887,535.00
潜江合成氨尾气回收工程	1,185,000.00	—	180,000.00	—	1,005,000.00
超纯氨、超纯氢技改项目	1,232,550.00	—	268,920.00	—	963,630.00
集成电路用高纯混合气体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30,000.00	150,000.00	14,666.67	—	865,333.33
半导体用超高纯电子级正硅酸乙酯的研发和产业化	—	700,000.00	—	—	700,000.00
5N 电子级八氟环丁烷的研发及产业化	614,591.60	—	62,500.79	—	552,090.81
高纯氢气的制备和应用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项目	—	400,000.00	—	—	400,000.00
淮安盐化财政局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	400,000.00	—	—	400,000.00

年增产 6500 吨电子级超纯氨技改项目	327,586.21	—	41,379.36	—	286,206.85
超纯氨技改项目安全生产专项	272,149.56	—	35,887.80	—	236,261.76
天然气制氢气废气热回收节能减排项目	237,391.28	—	31,304.40	—	206,086.88
蒸汽余热回收利用节能改造项目	227,500.00	—	30,000.00	—	197,500.00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场	224,956.80	—	202,512.60	—	22,444.20
LNG 车辆推广应用项目	119,021.67	—	115,836.12	—	3,185.55
合计	14,752,636.84	1,650,000.00	1,990,401.74	—	14,412,235.10

30. 股本

报告期内股本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初金额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期末金额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31. 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初金额	7,480,515.22	7,480,515.22
其中：股本溢价	7,480,515.22	7,480,515.22
其他资本公积	—	—
本期增加	—	—
其中：股本溢价	—	—
其他资本公积	—	—
本期减少	—	—
其中：股本溢价	—	—
其他资本公积	—	—
期末金额	7,480,515.22	7,480,515.22
其中：股本溢价	7,480,515.22	7,480,515.22
其他资本公积	—	—

3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16.81	56,174.70	—	—	56,174.70	—	39,357.89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16.81	56,174.70	—	—	56,174.70	—	39,357.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816.81	20,056,174.70	—	—	20,056,174.70	—	20,039,357.89

33. 专项储备

报告期内专项储备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7,653,606.16	4,025,670.17
本期增加	10,745,052.00	9,441,963.25
本期减少	7,543,926.58	5,814,027.26
期末余额	10,854,731.58	7,653,606.16

专项储备增加数系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减少数系实际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34. 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初金额	50,654,647.76	39,493,318.41
本期增加	13,894,110.39	11,161,329.35
本期减少	—	—
期末金额	64,548,758.15	50,654,647.76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各期母公司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5,614,722.17	147,807,993.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5,614,722.17	147,807,993.0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081,333.91	138,968,058.4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894,110.39	11,161,329.35
对股东的分配	50,855,000.00	—
其他	3,804,656.2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4,142,289.49	275,614,722.17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议案, 公司以 36,325.00 万股为基数, 分配 5,085.50 万元 (含税) 现金股利。2019 年度其他 3,804,656.20 元系子公司金华润泽收购绿岛新能源少数股东权益冲减的留存收益金额。

3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49,365,184.44	955,443,727.38
其他业务收入	111,212,348.29	114,350,164.18
营业收入合计	1,160,577,532.73	1,069,793,891.56
主营业务成本	545,491,192.78	532,234,731.21
其他业务成本	51,194,712.01	62,679,125.88
营业成本合计	596,685,904.79	594,913,857.09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行业	1,049,365,184.44	545,491,192.78	955,443,727.38	532,234,731.21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行业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大宗气体	465,329,656.06	247,453,966.46	417,876,107.05	239,485,137.98
特种气体	460,108,994.42	208,080,702.10	383,717,022.86	179,546,326.99
天然气	123,926,533.96	89,956,524.22	153,850,597.47	113,203,266.24
合计	1,049,365,184.44	545,491,192.78	955,443,727.38	532,234,731.21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亨通光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39,164,885.32	3.37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38,054,437.95	3.28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16,602,506.47	1.43
江苏美特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73,884.18	1.14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3,038,587.20	1.12
合计	120,134,301.12	10.34

3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2,471.93	2,816,060.89
教育费附加	2,887,657.52	2,728,727.40
房产税	2,459,784.14	2,281,027.47
土地使用税	913,495.18	1,141,841.76
印花税	495,718.51	475,267.97
其他	208,492.83	220,091.61
合计	9,947,620.11	9,663,017.10

38. 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71,678,634.04	65,681,727.84
交通运输费	47,081,544.89	43,709,919.78
折旧及摊销	30,439,953.11	25,931,525.94
修理费	9,243,660.13	8,224,385.65
业务招待费	9,167,271.95	6,577,496.38
差旅费	5,797,454.81	6,079,467.13
劳务费	3,645,433.91	3,124,598.57
保险费	3,242,218.83	3,771,346.84
租赁费	3,043,370.67	3,058,218.95

渠道建设费	2,932,759.62	—
广告宣传费	1,489,504.91	2,590,604.84
劳动保护费	1,415,770.57	1,257,212.34
检测费	1,219,413.38	1,139,198.81
办公费	987,269.77	1,459,304.83
邮电通讯费	502,137.88	570,637.97
出口代理费	488,484.98	597,968.94
其他	1,445,754.10	1,294,677.52
合计	193,820,637.55	175,068,292.33

39.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40,181,380.04	35,865,446.46
业务招待费	10,998,329.83	8,352,248.18
咨询费	9,976,813.99	4,717,895.04
折旧及摊销	9,845,310.01	9,388,782.28
办公费	5,123,664.76	5,738,888.97
差旅费	3,963,910.26	2,557,218.94
租赁费	1,601,602.28	456,499.45
技术服务费	1,335,904.80	536,681.15
修理费	1,279,227.54	951,652.31
保安服务费	1,127,368.53	1,062,474.32
邮电通讯费	606,596.22	554,347.46
保险费	534,715.09	585,759.12
其他	3,562,403.01	2,224,448.02
合计	90,137,226.36	72,992,341.70

40. 研发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人员工资	23,418,710.18	16,783,470.01
材料消耗费	9,707,416.64	7,737,075.57
折旧费	4,447,950.59	4,762,111.66
其他	2,314,214.34	1,862,823.19
合计	39,888,291.75	31,145,480.43

41.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15,360,834.46	25,870,638.07
减：利息收入	999,048.68	1,086,673.08
汇兑损失	2,151,375.94	296,859.78
减：汇兑收益	1,886,793.59	369,668.11
银行手续费	768,942.41	264,904.62
合计	15,395,310.54	24,976,061.28

(1) 2019 年度公司收到贷款贴息政府补助 2,512,300.00 元，相应冲减利息支出；2018 年度公司收到贷款贴息政府补助 331,000.00 元，相应冲减利息支出。

(2) 财务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38.36%，主要系借款融资金额减少，相应的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2.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项目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90,401.74	1,990,401.74	1,878,142.65	1,878,142.65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290,245.93	7,290,245.93	3,586,242.71	3,586,242.71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1,320,952.87	—	638,171.19	—	与收益相关
小计	10,601,600.54	9,280,647.67	6,102,556.55	5,464,385.36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其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2,986.70	32,986.70	40,639.83	40,639.83	与收益相关
小计	32,986.70	32,986.70	40,639.83	40,639.83	—
合计	10,634,587.24	9,313,634.37	6,143,196.38	5,505,025.19	

注：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列示。

各报告期，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与附注十

四、1 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的差额系当期收到的贷款贴息政府补助冲减利息支出的金额。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名称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第三期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1,449,9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1,320,952.87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科技研发专项资金(第四批)	1,305,019.8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837,200.00	与收益相关
超纯氨等高纯气体生产提纯技改项目	554,874.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示范企业称号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相城区质量品牌建设高质量发展第一批政策扶持资金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7N 电子级超纯氨的研发及产业化	319,020.00	与资产相关
超纯氨、超纯氢技改项目	268,92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相城区科技创新发展（知识产权）奖励	233,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场	202,512.6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知识产权省级专项资金奖励	208,000.00	与收益相关
半导体用特种气体高新技术自主创新标准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质量强市政府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用精馏分离提取 7N 电子级超纯氨方法)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区级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潜江合成氨尾气回收工程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 2018 年高新企业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科技研发专项资金（第一批）	143,288.80	与收益相关
建造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基金	133,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苏州市第二十七批科技发展计划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LNG 车辆推广应用项目	115,836.12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工业经济和信息化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11,6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专利获奖企业配套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科技小巨人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845,224.03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215,739.0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34,587.24
----	---------------

(3)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73.11%，主要系 2019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5,846.80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5,584.23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411.75	—
合计	-734,842.78	—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	-2,072,361.38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513,170.03	501,132.37
其中：固定资产	-4,513,170.03	501,132.37

资产处置收益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4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44,043.57	244,043.57	249,645.89	249,645.89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及索赔支出等	21,628.99	21,628.99	67,939.65	67,939.65
对外捐赠	270,006.40	270,006.40	720,007.60	720,007.60
合计	291,635.39	291,635.39	787,947.25	787,947.25

营业外支出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62.99%，主要系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4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586,480.66	10,380,164.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276,735.32	17,164,515.67
合计	36,863,215.98	27,544,679.95

所得税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33.83%，主要系 2019 年度利润总额增长，相应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49.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32 其他综合收益。

5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租赁收入	85,174,697.08	64,279,373.05
政府补助	11,485,532.63	4,077,882.54
往来款	473,450.29	4,223,019.28
其他	244,043.57	249,645.89
合计	97,377,723.57	72,829,920.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通运输费	47,081,544.89	43,709,919.78
业务招待费	20,165,601.78	14,929,744.56
研究开发费	12,021,630.98	9,599,898.76
修理费	10,522,887.67	9,176,037.96
咨询费	9,976,813.99	4,717,895.04
差旅费	9,761,365.07	8,636,686.07
办公费	6,110,934.53	7,198,193.80
租赁费	4,644,972.95	3,058,218.95
保险费	3,776,933.92	4,357,105.96
劳务费	3,645,433.91	3,124,598.57
广告宣传费	1,489,504.91	2,590,604.84
劳动保护费	1,415,770.57	1,257,212.34

技术服务费	1,335,904.80	536,681.15
检测费	1,219,413.38	1,139,198.81
保安服务费	1,127,368.53	1,062,474.32
邮电通讯费	1,108,734.10	1,124,985.43
出口代理费	488,484.98	597,968.94
其他	6,068,734.91	5,028,476.86
合计	141,962,035.87	121,845,902.1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999,048.68	1,086,673.08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3,178,308.26	137,523,827.69
加: 资产减值损失	—	2,072,361.38
信用减值损失	734,842.78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038,196.16	112,665,105.56
无形资产摊销	2,255,922.38	2,136,672.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04,337.53	2,964,39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13,170.03	-501,132.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138,668.13	25,042,156.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1,259.70	-6,816,91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15,475.62	23,981,434.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33,816.00	-9,071,224.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644,816.92	-74,163,758.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73,488.25	68,054,468.12

其他	3,201,125.42	3,627,93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25,795.18	287,515,320.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7,621,854.58	158,231,544.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231,544.21	79,356,971.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90,310.37	78,874,572.7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一、现金	187,621,854.58	158,231,544.21
其中：库存现金	140,020.69	220,306.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7,481,833.89	158,011,237.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621,854.58	158,231,544.21

货币资金中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票据保证金为不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故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9.12.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9,053,490.04	尚未办妥产权证及售后回租用于取得融资租赁款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9.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9.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48,777.70		14,321,813.40
其中：美元	2,013,706.78	6.9762	14,048,021.25

欧元	34,955.60	7.8155	273,195.49
新加坡币	115.32	5.1739	596.66
应收账款	355,250.37		2,478,297.63
其中：美元	355,250.37	6.9762	2,478,297.63

54.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19 年度	
超纯氨等超高纯气体生产提纯技改项目	5,540,000.00	递延收益	554,874.00	其他收益
7N 电子级超纯氨的研发及产业化	3,190,200.00	递延收益	319,020.00	其他收益
超纯氨、超纯氢技改项目	2,689,200.00	递延收益	268,920.00	其他收益
建造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项目基金	2,670,000.00	递延收益	133,500.00	其他收益
潜江合成氨尾气回收工程	1,740,000.00	递延收益	180,000.00	其他收益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场	900,000.00	递延收益	202,512.60	其他收益
集成电路用高纯混合气体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80,000.00	递延收益	14,666.67	其他收益
半导体用超高纯电子级正硅酸乙酯的研发和产业化	700,000.00	递延收益	—	—
5N 电子级八氟环丁烷的研发及产业化	624,000.00	递延收益	62,500.79	其他收益
年增产 6500 吨电子级超纯氨技改项目	400,000.00	递延收益	41,379.36	其他收益
高纯氢气的制备和应用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项目	400,000.00	递延收益	—	—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400,000.00	递延收益	—	—
LNG 车辆推广应用项目	370,000.00	递延收益	115,836.12	其他收益
超纯氨技改项目安全生产专项	320,000.00	递延收益	35,887.80	其他收益
天然气制氢气废热气回收节能减排项目	300,000.00	递延收益	31,304.40	其他收益
蒸汽余热回收利用节能改造项目	28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21,403,400.00		1,990,401.74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	----	-----------	-----------------	-----------------

		目	用损失的金额	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19 年度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财政所财政专户借款（利息减免）	2,422,500.00	—	2,422,500.00	财务费用
增值税返还	1,320,952.87	—	1,320,952.87	其他收益
第三期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1,449,900.00	—	1,449,9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科技研发专项资金(第四批)	1,305,019.80	—	1,305,019.80	其他收益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837,200.00	—	837,200.00	其他收益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示范企业称号奖励	500,000.00	—	500,000.00	其他收益
推进技改贴息补助	7,800.00	—	7,800.00	财务费用
2018 年度相城区质量品牌建设高质量发展第一批政策扶持资金	420,000.00	—	42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相城区科技创新发展（知识产权）奖励	233,000.00	—	233,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知识产权省级专项资金奖励	208,000.00	—	208,000.00	其他收益
半导体用特种气体高新技术自主创新标准化	200,000.00	—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质量强市政府奖励资金	200,000.00	—	200,000.00	其他收益
苏州市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用精馏分离提取 7N 电子级超纯氨方法）	200,000.00	—	200,000.00	其他收益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区级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奖励	200,000.00	—	200,000.00	其他收益
科技局 2018 年高新企业奖励	150,000.00	—	15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科技研发专项资金（第一批）	143,288.80	—	143,288.80	其他收益
2018 年苏州市第二十七批科技发展计划	120,000.00	—	12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工业经济和信息化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11,600.00	—	111,600.00	其他收益
中国专利获奖企业配套奖励	100,000.00	—	100,000.00	其他收益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科技小巨人企业奖励	100,000.00	—	100,000.00	其他收益
苏州市 2019 年度第十二批科技发展奖励（贷款贴息）	82,000.00	—	82,000.00	财务费用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845,224.03	—	845,224.03	其他收益
合计	11,156,485.50		11,156,485.50	

(3)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2019.12.31 净资产	净利润
宿迁金宏*1	2019年12月24日	—	—

*1 注释：宿迁金宏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未缴纳出资款，2019 年度无业务发生。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金宏	新沂市	新沂市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上海欣头桥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生产	100.00	—	合并
昆山金宏	昆山市	昆山市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金华润泽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潜江润苏	潜江市	潜江市	工业生产	—	100.00	设立
金宏技术	苏州市	苏州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金华龙燃气 *1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	52.00	设立
张家港金宏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绿岛新能源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	100.00	合并
金瑞捷	苏州市	苏州市	工程建设	100.00	—	设立
平顶山金宏	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	商品销售	51.00	—	设立
淮安市金宏	淮安市	淮安市	商品销售	55.00	—	设立
金泡科技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70.00	—	设立
重庆金苏	重庆市	重庆市	商品销售	51.00	—	设立
重庆金宏	重庆市	重庆市	商品销售	71.14	—	合并

金宏鼎成 *2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51.00	—	设立
金宏物流	苏州市	苏州市	物流运输	100.00	—	设立
金宏控股	新加坡	新加坡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吴中金宏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金苏运输	重庆市	重庆市	物流运输	—	100.00	设立
上海苏埭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宿迁金宏	宿迁市	宿迁市	商品销售	51.00	—	设立

*1 注释：金华润泽与苏州金宁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发起设立金华龙燃气，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金华润泽认缴 520.00 万元，认缴比例 52.00%。金华龙燃气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获取苏州市相城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华龙燃气尚未收到股东出资款。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分别与自然人殷征伟、张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8,000,000.00 元受让自然人殷征伟、张清合计持有的绿岛新能源 40%的股权，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工商变更，绿岛新能源由控股子公司变成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绿岛新能源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现金资产）	8,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195,343.80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3,804,656.2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多种金融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中小客户，客户较为分散，信用状况良好，信用风险低。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

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的信用风险。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金向华、金建萍，金向华与金建萍系母子关系，金向华直接及通过其所控制的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合计持本公司股份 36.41%，金建萍直接持本公司股份 9.93%。

金向华，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建萍，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或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韦文彦	金向华之妻
苏州宝达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达电梯”）	公司监事柳炳峰担任其监事，并持有其50%的股权；2017年11月9日柳炳峰已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对外转让，且不再担任其监事。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特气体”）	公司独立董事泮春干担任其独立董事*1

*1 注释：公司独立董事泮春干已于2020年1月辞去华特气体独立董事职务，但仍需继续履职至新任独立董事就任。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华特气体	甲烷	市场价	145,907.03	0.03	157,103.89	0.03
	钢瓶	市场价	16,783.64	0.003	10,344.83	0.002
合计			162,690.67	0.03	167,448.72	0.03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宝达电梯*1	氧气	市场价	—	—	7,137.87	0.000
	液氩	市场价	—	—	102,847.94	0.010
	液体二氧化碳	市场价	—	—	4,913.33	0.000
	乙炔	市场价	—	—	12,927.73	0.000
	混合气	市场价	—	—	—	0.000
华特气体	笑气	市场价	—	—	—	—
合计			—	—	127,826.87	0.01

*1 注释：公司监事柳炳峰担任其监事，并持有其50%的股权；2017年11月9日柳炳峰已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对外转让，且不再担任其监事。根据关联交易披露规则，应披露自解除关联关系之日起12月以内的交易情况，故2018年度仅披露公司对宝达电梯1-11月的交易情况。

此外，公司 2018 年度（仅包括 1-11 月数据）向苏州宝达电梯部件有限公司取得 20,797.21 元储罐租赁收入。

(2)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60,000,000.00	2017/07/11	2022/07/11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49,380,000.00	2017/08/04	2020/08/04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34,059,407.51	2019/04/09	2021/04/07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2,325,218.00	2018/03/06	2021/03/05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5,027,583.32	2014/08/01	2020/07/31	否
金向华	金宏气体	22,443,707.37	2019/04/10	2021/04/10	否
金向华	金宏气体	27,354,250.00	2019/05/21	2022/05/21	否
金向华	金宏气体	22,703,315.90	2017/02/28	2020/02/27	否
金向华	金宏气体	4,000,000.00	2019/06/27	2020/04/15	否
金向华	金宏气体	100,000,000.00	2019/09/09	2022/09/09	否
金向华	金宏气体	16,331,899.85	2018/12/01	2021/12/01	否
金向华	金宏气体	10,000,000.00	2019/10/31	2020/10/30	否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75,484.65	5,263,592.41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 目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账款	华特气体	—	11,445.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2012 年 9 月 27 日，子公司昆山金宏与中盐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盐昆山”）签署《土地租赁协议》，合同约定中盐昆山将其位于昆山市张浦镇振新东路 8 号迁建年产 60 万吨纯碱项目用地西南侧的 12 亩土地的使用权出租给昆

山金宏使用；租赁土地用于进行《中盐昆山迁建年产 60 万吨纯碱项目二氧化碳气体供应合同》规定的二氧化碳的回收和供应；租金每年 2 万元/亩，共计 24 万元/年（含税）；土地租赁期限为自交接之日（2015 年 5 月）起至《中盐昆山迁建年产 60 万吨纯碱项目二氧化碳气体供应合同》到期之日（首次供气日后第一个月的第一天为起点的 20 个合同年内）止。

昆山金宏租赁的上述中盐昆山土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土地类型	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出租面积（亩）
昆国用（2011）第 12011114205 号	昆山市张浦镇振兴东路北侧	出让	344665.6	工业	2061 年	12

中盐昆山出租的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

(2)2009 年 3 月 16 日，子公司徐州金宏与江苏晋煤恒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盛化肥”）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约定恒盛化肥将其厂区内面积为 17.4 亩的土地出租给徐州金宏，徐州金宏按 5000 元/亩/年（含税）的价格向恒盛化肥支付租金，租赁期限为 20 年，自 2009 年 3 月 31 日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

徐州金宏租赁的上述恒盛化肥土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土地类型	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出租面积（亩）
新国用（2012）第 2642 号	新沂市开发区东升路西侧	出让	67688.87	工业	2056 年 12 月 31 日	17.4

恒盛化肥出租的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

(3)2019 年 10 月，子公司潜江润苏与湖北沃夫特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沃夫特”）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约定湖北沃夫特将其位于潜江经济开发区竹泽路 6 号厂区内年产 30 万吨合成氨项目用地西南侧的土地的使用权出租给潜江润苏，面积为 20 亩，租赁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合同年，租金按每年湖北沃夫特为此 20 亩土地交付的土地使用税总额为准。

潜江润苏租赁的上述湖北沃夫特土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土地类型	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出租面积（亩）
鄂（2019）潜江市不动产权第0013118号	潜江市竹根滩镇青年村	出让	152976.57	工业	2067年9月29日	20

湖北沃夫特出租的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

(4)2017年7月，公司与上海盛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盛瀛”）签订《租赁合作协议书》，约定上海盛瀛将其位于上海市金山区第二工业区金环路398号的5,530.04平方米的房屋建筑物和13,333.3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给公司，租赁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合同年，前三年的含税租金按照260万元/年，以后每三年含税租金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一致后调整一次，但年含税租金调整幅度不超过上期年含税租金的20%。

公司租赁的上述上海盛瀛土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土地类型	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出租面积（平方米）
沪房地金字（2012）第004756号	金山区第二工业区金环路398号	出让	13333.30	工业	2060年6月7日	13333.30

上海盛瀛出租的房屋及土地已取得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20年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

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2、自新型冠状病毒的肺炎疫情（“新冠疫情”）从 2020 年 1 月起在全国爆发以来，公司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病毒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为做到防疫和生产两不误，公司自 2 月 10 日起陆续开始复工，从供应保障、社会责任、内部管理等方面多管齐下支持国家战疫。公司预计此次新冠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的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止至本报告报出日，尚未发现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20 年 3 月 24 日止，除上述事项之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根据公开信息披露的票据违约情况、《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票据业务监管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133 号）并参考《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案例解析（2019）》等，遵照谨慎性原则对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及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以下简称“信用等级一般银行”）。6 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上述银行信用良好，拥有国资背景或为上市银行，资金实力雄厚，经营情况良好，根据 2019 年银行主体评级情况，上述银行主体评级均达到 AAA 级且未来展望稳定，公开信息未发现曾出现票据违约到期无法兑付的负面新闻，因此公司将其划分为信用等级较高银行。

为保证应收票据终止确认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应收票

据终止确认的具体判断依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已背书或已贴现未到期的票据会计处理方法为：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由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待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同时，公司对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中承兑人为信用等级一般银行的票据进行调整，继续确认为应收票据。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9.12.31	2018.12.3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应收票据终止确认的具体判断依据进行了调整	董事会决议	应收票据	102,317,382.60	73,648,110.32
	董事会决议	应收款项融资	-37,593,284.14	—
	董事会决议	应付账款	64,724,098.46	73,648,110.32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1年以内	196,261,424.89	213,334,297.72
1至2年	273,470.31	3,387,259.57
2至3年	378,343.79	134,109.10
3至4年	67,652.40	374,945.70
4至5年	110,733.64	3,484.18
5年以上	10,195.18	12,432.49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197,101,820.21	217,246,528.76
减：坏账准备	6,908,487.82	8,295,727.7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	190,193,332.39	208,950,800.9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19.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	—	—	—	—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7,101,820.21	100.00	6,908,487.82	3.51	190,193,332.39
其中：组合 1	133,540,982.19	67.75	6,908,487.82	5.17	126,632,494.37
组合 2	63,560,838.02	32.25	—	—	63,560,838.02
合计	197,101,820.21	100.00	6,908,487.82	3.51	190,193,332.39

(续上表)

种类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548,095.36	99.68	7,721,894.37	3.57	208,826,200.99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46,855,890.80	67.60	7,721,894.37	5.26	139,133,996.43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69,692,204.56	32.08	—	—	69,692,204.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433.40	0.32	573,833.40	82.16	124,600.00
合计	217,246,528.76	100.00	8,295,727.77	3.82	208,950,800.99

各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700,586.87	6,635,029.36	5.00%
1 至 2 年	273,470.31	27,347.03	10.00%
2 至 3 年	378,343.79	113,503.14	30.00%
3 至 4 年	67,652.40	33,826.20	50.00%
4 至 5 年	110,733.64	88,586.91	80.00%
5 年以上	10,195.18	10,195.18	100.00%
合计	133,540,982.19	6,908,487.82	5.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于2018年12月31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3,082,459.76	7,154,123.00	5.00%
1至2年	3,248,459.57	324,845.96	10.00%
2至3年	134,109.10	40,232.73	30.00%
3至4年	374,945.70	187,472.85	50.00%
4至5年	3,484.18	2,787.34	80.00%
5年以上	12,432.49	12,432.49	100.00%
合计	146,855,890.80	7,721,894.37	5.26%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8.12.31	会计政策变更	2019.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19.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8,295,727.77	—	8,295,727.77	-20,086.00	-510,263.40	1,877,417.35	6,908,487.82

2019年度转回的以前年度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9,434.00元，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519,697.40元。

(4) 报告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9年度
核销的应收账款	1,877,417.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9.12.31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19.12.31 坏账准备余额
苏州金宏物流有限公司	35,229,432.54	17.87	—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16,049,279.04	8.14	—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5,982,180.00	3.04	299,109.00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666,528.00	2.87	283,326.40
东台市梓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57,740.00	2.36	232,887.00
合计	67,585,159.58	34.28	815,322.40

(6) 各报告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各报告期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情况。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08,569.77	1,360,468.89
合计	1,108,569.77	1,360,468.89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1年以内	791,894.50	948,110.00
1至2年	97,300.00	327,621.77
2至3年	350,500.00	190,064.00
3至4年	31,500.00	58,000.00
4至5年	38,000.00	14,300.00
5年以上	321,284.00	352,584.00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合计	1,630,478.50	1,890,679.77
减：坏账准备	521,908.73	530,210.88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合计	1,108,569.77	1,360,468.8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押金、保证金	1,510,984.00	1,748,358.00
备用金	69,234.50	45,000.00
代垫款	50,260.00	97,321.77
其他往来款	—	—
子公司往来款	—	—
合计	1,630,478.50	1,890,679.77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630,478.50	521,908.73	1,108,569.77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630,478.50	521,908.73	1,108,569.77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0,478.50	32.01	521,908.73	1,108,569.77	—
其中：组合 1	1,630,478.50	32.01	521,908.73	1,108,569.77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1,630,478.50	32.01	521,908.73	1,108,569.77	—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91,894.50	39,594.73	5.00%
1 至 2 年	97,300.00	9,730.00	10.00%
2 至 3 年	350,500.00	105,150.00	30.00%
3 至 4 年	31,500.00	15,750.00	50.00%
4 至 5 年	38,000.00	30,400.00	80.00%
5 年以上	321,284.00	321,284.00	100.00%
合计	1,630,478.50	521,908.73	32.0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B.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种类	2018.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0,679.77	100.00	530,210.88	28.04	1,360,468.89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890,679.77	100.00	530,210.88	28.04	1,360,468.89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890,679.77	100.00	530,210.88	28.04	1,360,468.89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48,110.00	47,405.50	5.00%
1 至 2 年	327,621.77	32,762.18	10.00%
2 至 3 年	190,064.00	57,019.20	30.00%
3 至 4 年	58,000.00	29,000.00	50.00%
4 至 5 年	14,300.00	11,440.00	80.00%
5 年以上	352,584.00	352,584.00	100.00%
合计	1,890,679.77	530,210.88	28.04%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8.12.31	会计政策变更	2019.01.01	本期变动金额			2019.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530,210.88	—	530,210.88	110,319.62	—	118,621.77	521,908.73

⑤2019 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18,621.77 元。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2019.12.31 坏账准备余额
艾佩科（上海）气体有限公司	押金	276,800.00	3 年以内	16.98	74,880.00
苏州纬承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12.27	10,000.00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0,000.00	1 年以内	10.43	8,500.00
绿菱电子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押金	157,000.00	5 年以上	9.63	157,000.00
苏州市工业气体协会	保证金	100,000.00	2-3 年	6.13	30,000.00
合计		903,800.00		55.44	280,380.00

⑦各报告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⑧各报告期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情况。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6,259,160.01	4,550,000.00	311,709,160.01	274,536,825.00	3,297,911.98	271,238,913.0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徐州金宏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上海欣头桥	4,150,000.00	—	—	4,150,000.00	—	—
昆山金宏	28,400,000.00	—	—	28,400,000.00	—	—
金华润泽	77,000,000.00	—	—	77,000,000.00	—	—
金宏技术	11,000,000.00	500,000.00	—	11,500,000.00	—	—
张家港金宏	10,000,000.00	2,000,000.00	—	12,000,000.00	—	—
金瑞捷	9,940,000.00	33,197,335.01	—	43,137,335.01	—	—
金宏物流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金宏控股	3,448,225.00	—	—	3,448,225.00	—	—
吴中金宏	3,000,000.00	1,000,000.00	—	4,000,000.00	—	—
平顶山金宏	20,400,000.00	—	—	20,400,000.00	—	—
淮安金宏	15,950,000.00	2,475,000.00	—	18,425,000.00	—	—
金泡科技	3,500,000.00	1,050,000.00	—	4,550,000.00	1,252,088.02	4,550,000.00
重庆金宏	9,498,600.00	—	—	9,498,600.00	—	—
重庆金苏	38,250,000.00	—	—	38,250,000.00	—	—
上海苏隼	—	1,500,000.00	—	1,500,000.00	—	—
合计	274,536,825.00	41,722,335.01	—	316,259,160.01	1,252,088.02	4,550,000.00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03,440,938.04	719,535,805.59
其他业务收入	92,029,082.46	98,048,525.11

营业收入合计	895,470,020.50	817,584,330.70
主营业务成本	432,899,948.41	388,021,542.39
其他业务成本	32,599,040.00	46,356,443.04
营业成本合计	465,498,988.41	434,377,985.4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行业	803,440,938.04	432,899,948.41	719,535,805.59	388,021,542.3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大宗气体	370,373,171.64	202,834,065.52	348,788,497.58	203,043,353.54
特种气体	433,067,766.40	230,065,882.89	370,747,308.01	184,978,188.85
天然气	—	—	—	—
合计	803,440,938.04	432,899,948.41	719,535,805.59	388,021,542.3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亨通光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39,164,885.32	4.37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38,054,437.95	4.25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16,602,506.47	1.85
江苏美特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73,884.18	1.48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3,038,587.20	1.46
合计	120,134,301.12	13.41

十四、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3,170.03	501,132.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25,934.37	5,836,025.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9,131.40	718,34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股权激励费用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91.82	-538,301.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4,503.32	182,280.82
所得税影响额	1,228,254.47	877,723.73
合计	6,411,546.13	5,457,191.6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6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6	0.47	0.47
-------------------------	-------	------	------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